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重大风险提示

1、技术风险

由于非晶带材和非晶变压器从研发到量产，存在较大的技术风险。因此，对于行业竞争者来说，掌握核心技术并能够进行大规模量产是其最大的风险特征。行业竞争者必须掌握核心技术，并能够将核心技术应用于产品生产中，实现产品量产。如果公司不能始终保证行业技术水平领先以及使产品能够稳定的大规模生产，则面临较大的技术风险。

2、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由于非晶变压器比硅钢变压器的空载损耗更小，更为环保和节能，作为高效节能变压器享受一定的财政补贴。但非晶变压器比传统的硅钢变压器价格更贵，并且，目前行业仍然以硅钢变压器为主。因此,推动非晶变压器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就是财政补贴。如果未来政府的财政补贴力度减少，则整个行业面临较大的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3、部分固定资产尚未取得证书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由于部分发票没有收到、相关手续未办妥，公司固定资产中，尚有办公楼、宿舍楼及 1 号厂房的产权证书尚未取得，公司预计于 2015 年 7 月份取得证书，但如果过程中出现不可预料的其他因素将导致公司的产权不明晰。

目录

重大风险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5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6
一、基本情况.....	6
二、股票挂牌情况.....	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业务情况.....	28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30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41
四、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53
五、公司商业模式.....	59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1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1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71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7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4
五、同业竞争情况.....	76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3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财务报表.....	85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9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3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90
五、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0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0
七、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202
第五章 有关声明.....	203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5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7
第六章 备查文件.....	20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8
三、法律意见书.....	208
四、公司章程.....	20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8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8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岳非晶	指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岳新能源、有限公司	指	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章程》
空载损耗	指	又称空载电耗。是指当变压器二次绕组开路，一次绕组施加额定频率正弦波形的额定电压时，所消耗的有功功率称空载损耗。
电耗	指	电耗即单位产品的耗电量。
毫米	指	长度单位，1 厘米=10 毫米
微米	指	长度单位，1 毫米=1,000 微米
豫都律师所	指	河南豫都律师事务所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 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说明书中引用数字均统一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除说明书中关于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工商档案中所记载的数据引用，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an Zhongyue Amorphous New Materials Co.,Ltd
法定代表人:	董晓源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27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3月9日
注册资本:	13,210.4285万元
住所: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玉京大道与禹都大街交叉口东北角
邮政编码:	452470
电话:	0371-56900999-6011
传真:	0371-56902333
电子邮箱:	601926143@qq.com
公司网站:	www.zyfeijing.com
董事会秘书:	郑远方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划属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子行业“C382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主要业务:	非晶带材、纳米晶带材及下游铁芯、互感器、电抗器和非晶合金变压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56728748-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132,104,285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改制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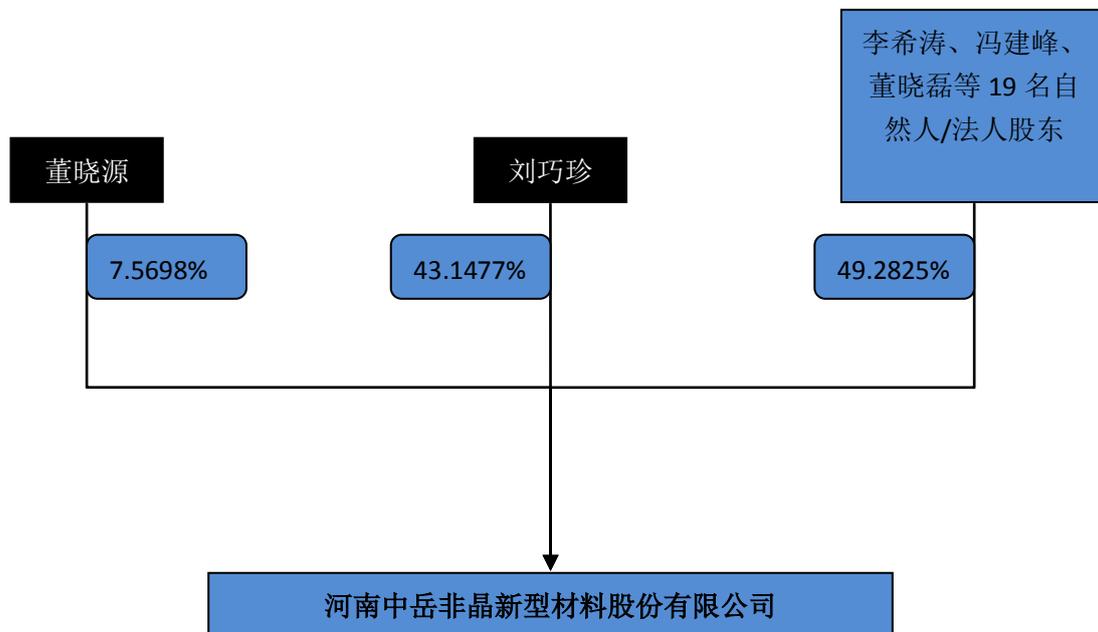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股）
1	林明慧		5,040,000	3.82	5,040,000
2	田文杰		4,000,000	3.03	4,000,000
3	马红菊		2,000,000	1.51	2,000,000

4	景雪鸽		2,000,000	1.51	2,000,000
5	史松涛		800,000	0.61	800,000
6	刘俊和		550,000	0.42	550,000
7	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57,142	4.06	5,357,142
8	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57,143	4.06	5,357,143
合计			25,104,285	19.00	25,104,285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刘巧珍、董晓源母子。目前，刘巧珍持有公司 5,7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43.1477%；董晓源持有公司 1,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5698%。母子二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50.7175%。自 2014 年 5 月 29 日起，董晓源担任中岳有限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董晓源仍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报告期内董晓源、刘巧珍母子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人事任免和经营方针实际产生重大影响。

2015年2月14日，刘巧珍、董晓源母子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确认两人报告期内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并约定中岳非晶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三年内，仍然维持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因此，董晓源、刘巧珍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或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数额（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刘巧珍	57,000,000	43.1477	否
2	董晓源	10,000,000	7.5698	否
3	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57,143	4.0522	否
4	北京创世华信 资产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357,142	4.0522	否
5	林明慧	5,040,000	3.81517	否
6	李希涛	5,000,000	3.7849	否
7	冯建峰	5,000,000	3.7849	否
8	董晓磊	5,000,000	3.7849	否
9	秦套圈	5,000,000	3.7849	否
10	刘松珠	5,000,000	3.7849	否
合计		107,754,285	81.56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刘巧珍与董晓源、董晓磊为母子关系，董晓源、董晓磊为兄弟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12月21日，董松慧、丁未签署了《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中岳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其中董松慧以货币出资800万元、丁未以货币出资200万元。

2010年12月22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验字[2010]3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2月21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0年12月27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185000011330）。

中岳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董松慧	800.00	80.00
2	丁未	200.00	20.00
总计		1,000.00	100.00

2、2011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1年7月20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丁未将其持有的公司200万元股份转让给董晓源。

2011年8月3日，丁未、董晓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丁未将持有中岳有限的200万元出资以200万元转让给董晓源。

2011年8月3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董松慧	800.00	80.00
2	董晓源	200.00	2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总计		1,000.00	100.00

3、2011年9月，中岳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1年8月20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董松慧将其持有的公司800万元股份转让给刘巧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其中：股东刘巧珍以货币增资700万元，增资后占公司注册资本50%；股东董晓源以货币增资400万元，增资后占公司注册资本20%；新股东董晓磊以货币增资600万元，增资后占公司注册资本20%；新股东吴雪源以货币增资300万元，增资后占公司注册资本10%。

2011年8月20日，董松慧、刘巧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松慧将持有中岳有限的800万元出资以800万元转让给刘巧珍。

2011年9月2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验字[2011]03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9月2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2,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1年9月6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刘巧珍	1,500.00	50.00
2	董晓源	600.00	20.00
3	董晓磊	600.00	20.00
4	吴雪源	300.00	10.00
总计		3,000.00	100.00

4、2014年5月，中岳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并第二次增资

2014年5月17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吴雪源将其持有的公司300万元股份转让给董晓源。同意刘巧珍、董晓源、董晓磊以债转股形式向

公司注入资本，注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刘巧珍出资 6,2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62%；董晓源出资 1,9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9%；董晓磊出资 1,9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9%。

2014 年 5 月 17 日，刘巧珍、董晓源、董晓磊与中岳科技签署了《债权转股权协议》，刘巧珍以应收公司 4,700 万元的债权出资；董晓源以应收公司 1,000 万元的债权出资；董晓磊以应收公司 1,300 万元的债权出资。

2014 年 5 月 25 日，吴雪源、董晓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吴雪源将持有中岳有限的 300 万元出资以 300 万元转让给董晓源。

2015 年 2 月 7 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豫）专审字[2015]002 号”《专项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5 月 10 日，中岳科技与董晓源、董晓磊和刘巧珍的债权债务情况如下：

债权人	会计科目	核算内容	应付金额（元）
董晓源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10,304,900.00
董晓磊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35,410,000.00
刘巧珍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50,443,000.00

2015 年 2 月 8 日，北方亚事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031-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5 月 10 日，董晓源、董晓磊和刘巧珍所持有的中岳有限债权为 96,157,900.00 元。其中：董晓源所持有的中岳有限债权 10,304,900.00 元；董晓磊所持有的中岳有限债权 35,410,000.00 元；刘巧珍所持有的中岳有限债权 50,443,000.00 元。

2015 年 2 月 8 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豫）验字[2015]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5 月 17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7,000 万元；各股东以持有公司的债权出资。

2014 年 5 月 29 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刘巧珍	6,200.00	62.00
2	董晓源	1,900.00	19.00
3	董晓磊	1,900.00	19.00
总计		10,000.00	100.00

5、2014年11月，中岳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19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董晓源将其持有的公司500万元股份转让给李希涛；同意刘巧珍将其持有的公司500万元股份转让给刘松珠；同意董晓磊将其持有的公司500万元股份转让给秦套圈；同意董晓磊将其持有的公司300万元股份转让给李欢；同意董晓磊将其持有的公司100万元股份转让给冯建峰；同意董晓源将其持有的公司400万元股份转让给冯建峰。

2014年10月19日，董晓源、李希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源将持有中岳有限的500万元出资以500万元转让给李希涛；刘巧珍、刘松珠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巧珍将持有中岳有限的500万元出资以500万元转让给刘松珠；董晓磊、秦套圈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磊将持有中岳有限的500万元出资以500万元转让给秦套圈；董晓磊、李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磊将持有中岳有限的300万元出资以300万元转让给李欢；董晓磊、冯建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磊将持有中岳有限的100万元出资以100万元转让给冯建峰；董晓源、冯建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源将持有中岳有限的400万元出资以400万元转让给冯建峰。

2014年11月4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刘巧珍	5,700.00	57.00
2	董晓源	1,000.00	10.00
3	董晓磊	1,000.00	10.00
4	李希涛	500.00	5.00
5	刘松珠	500.00	5.00
6	秦套圈	500.00	5.00
7	冯建峰	500.00	5.00
8	李欢	300.00	3.00
总计		10,000.00	100.00

6、2015年1月，中岳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5年1月20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0,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王志渊、弋孟楷、王岩、深圳和宜通国际国贸有限公司以每股2.5元，按2.5:1比例以1,750万元认购700万元注册资本，剩余1,0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王志渊出资500万元认购公司200万元注册资本；弋孟楷出资500万元认购公司200万元注册资本；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认购公司200万元注册资本；王岩出资250万元认购公司100万元注册资本。

2015年1月22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志渊的500万元出资款由现金出资改为债权出资。

2015年1月30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2015年1月31日，王志渊与中岳有限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王志渊以应收公司500万元的债权出资。

2015年2月7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豫）专审字[2015]003号”《专项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月20日，中岳科技与王志渊的债权债

务情况如下：

债权人	会计科目	核算内容	应付金额（元）
王志渊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5,000,000.00

2015年2月8日，北方亚事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031-2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1月20日，王志渊所持有的中岳有限债权为5,000,000.00元。

2015年2月8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豫）验字[2015]00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王志渊、弋孟楷、王岩、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700万元。王岩以货币资金缴纳出资额250万元，其中100万元为注册资本，差额部分1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弋孟楷以货币资金缴纳出资额500万元，其中200万元为注册资本，差额部分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缴纳出资额500万元，其中200万元为注册资本，差额部分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志渊以应收公司债权缴纳出资额500万元，其中200万元为注册资本，差额部分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巧珍	5,700.00	53.2710
2	董晓源	1,000.00	9.3458
3	董晓磊	1,000.00	9.3458
4	李希涛	500.00	4.6729
5	冯建峰	500.00	4.6729
6	秦套圈	500.00	4.6729
7	刘松珠	500.00	4.6729
8	李欢	300.00	2.8037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9	弋孟楷	200.00	1.8692
10	王志渊	200.00	1.8692
11	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1.8692
12	王岩	100.00	0.9345
总计		10,700.00	100

7、2015年1月，中岳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30日，中岳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董晓磊将其持有的公司4.672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500万元）转让给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2015年1月30日，董晓磊、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晓磊将持有中岳有限的500万元出资以500万元转让给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2015年1月30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有限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刘巧珍	5,700.00	53.2710
2	董晓源	1,000.00	9.3458
3	李希涛	500.00	4.6729
4	冯建峰	500.00	4.6729
5	董晓磊	500.00	4.6729
6	秦套圈	500.00	4.6729
7	刘松珠	500.00	4.6729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8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500.00	4.6729
9	李欢	300.00	2.8037
10	弋孟楷	200.00	1.8692
11	王志渊	200.00	1.8692
12	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1.8692
13	王岩	100.00	0.9345
总计		10,700.00	100.00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2月13日，中岳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中岳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意以2015年1月31日作为整体变更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同意将中岳有限截至2015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9,491,667.49元折合股份10,700万股，其中人民币10,7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每股一元，共计股本10,700万元，净资产中大于股本的部分2,491,667.4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3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基准日2015年1月31日，中岳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9,491,667.49元。

2015年2月13日，北方亚事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038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基准日2015年1月31日，中岳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14,370,900.00元。

2015年2月13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

2015年2月13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B验字[2015]0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2月13日，公司已经根据折股方案，将中岳有限截至2015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9,491,667.49元折合股份10,700万股，其中人民币10,7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每股一元，共计股本10,700万元，净资产中大于股本的部分2,491,667.4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发起人共13名，代表股份10,700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会议审议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董晓源、李春彦、李希涛、刘庭杰、牛柯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秦套圈、王志渊为公司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刘晓阳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登记注册等有关事宜。

201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晓源为董事长，选举李春彦为副董事长，聘任李希涛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冯建峰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聘任韩忠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周国振为财务总监，聘任郑远方为董事会秘书。

201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秦套圈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3月9日，中岳非晶取得郑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101850000113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刘巧珍	57,000,000	53.2710
2	董晓源	10,000,000	9.3458
3	李希涛	5,000,000	4.6729
4	冯建峰	5,000,000	4.6729
5	董晓磊	5,000,000	4.6729
6	秦套圈	5,000,000	4.6729
7	刘松珠	5,000,000	4.6729
8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 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	4.6729
9	李欢	3,000,000	2.8037
10	弋孟楷	2,000,000	1.8692

11	王志渊	2,000,000	1.8692
12	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2,000,000	1.8682
13	王岩	1,000,000	0.9345
合计		107,000,000	100.00

9、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3月27日，股份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增加904万元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由10,700万股增加到11,604万股，新增股本由林明慧、田文杰以每股2.5元，按2.5:1比例以2,260万元认购904万股，剩余1,3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林明慧出资1,260万元认购公司504万股；田文杰出资1,000万元认购公司400万股。

2015年4月15日，中岳非晶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增加1,606.4285万元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由11,604万股增加到13,210.4285万股，新增注股本由马红菊、景雪鸽、史松涛、刘俊和、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每股2.8元，按2.8:1比例以4,498万元认购1,606.4285万股，剩余1,3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马红菊出资560万元认购公司200万股；景雪鸽出资560万元认购公司200万股；史松涛出资224万元认购公司80万股；刘俊和出资154万元认购公司55万股；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1,500万元认购公司535.7142万股；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500万元认购公司535.7143万股。

2015年4月24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中岳非晶本次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2015年6月8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验字[2015]06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田文杰、林明慧、马红菊、刘俊和、景雪鸽、史松涛、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实缴）合计人民币25,104,285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巧珍	57,000,000	43.1477
2	董晓源	10,000,000	7.5698
3	深圳华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57,143	4.0522
4	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57,142	4.0522
5	林明慧	5,040,000	3.81517
6	李希涛	5,000,000	3.7849
7	冯建峰	5,000,000	3.7849
8	董晓磊	5,000,000	3.7849
9	秦套圈	5,000,000	3.7849
10	刘松珠	5,000,000	3.7849
11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	3.7849
12	田文杰	4,000,000	3.02791
13	李欢	3,000,000	2.27093
14	弋孟楷	2,000,000	1.51396%
15	王志渊	2,000,000	1.51396
16	深圳和宜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1.51396
17	马红菊	2,000,000	1.51396
18	景雪鸽	2,000,000	1.51395
19	王岩	1,000,000	0.75698
20	史松涛	800,000	0.60558
21	刘俊和	550,000	0.41634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32,104,285	100.0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情况

（1）董晓源，男，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利兹大学商学院，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河南嵩源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河南正邦原种猪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李春彦，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院，硕士学历。1984年7月至1988年12月，任襄城师范学校教师；1989年1月至1995年10月，任平顶山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1995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亚太会计集团律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7年10月至2003年12月，任黄河证券（现民生证券）法律部总经理、董事会稽核监察室主任；1999年4月至今，任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李希涛，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大专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涿州润联科技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1998年6月至1999年3月，就职于河北永盛塑料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9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晶制品分公司，任一分厂调度、副厂长；2011年3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北京方晶欣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2

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4) 刘庭杰，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大专学历。1983年5月至1985年10月，就职于登封市大冶镇小河煤矿；1987年4月至1989年9月，任登封市大冶镇老井村委会主任；1989年9月至今，任登封市大冶镇老井村党支部书记；2006年5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郑州市锦鹏置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年9月至今，就职于河南锦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年9月至今，就职于河南锦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牛柯，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大学，硕士学历。1996年8月至1997年2月，就职于黄河证券（现民生证券）太康路营业部；1997年3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民生证券投资银行部，历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郑州投行部副总经理、投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河南花园集团，任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兼投资部经理；2006年7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融信资源控股公司，任投资部经理；2008年9月至2009年11月，就职于河南豫海投资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历任业务董事、执行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 公司监事情况

(1) 秦套圈，男，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机电工程学院，大专学历。1983年1月至1984年7月，任登封市大冶镇人民政府司机班司机；1984年12月至1988年6月，就职于登封市大冶镇冶西煤矿，任财务科科长；1989年3月至1991年9月，就职于登封市大冶镇客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2年6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登封市宏达宾馆，任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 王志渊，男，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校学生，现就读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刘晓阳，女，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原工学院信息商务学院，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河南正邦原种猪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秘书；2013年1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综合办考核主管；2015年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李希涛，现任中岳非晶董事、总经理，详见上述“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部分。

(2) 冯建峰，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6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王楼煤矿，历任办事员、科长、副处长、处长兼材料会计；2004年5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登封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青海省峡口水电站投资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2011年10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3) 韩忠永，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院，硕士学历。1998年9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任生产科科长助理；2002年8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北京冶科电子器材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中天科霖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北京富霖金港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 周国振，男，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年7月至1990年6月，任登封市大冶镇邮政所业务员；1990年7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登封市第三耐火材料厂，任财务科会计；2003年1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登封市第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任财务科科长；2008年7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郑煤集团二耐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科科长；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河南地方煤矿集团建生煤矿，任财务科科长；2014年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科科长；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5) 郑远方，男，199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财政税务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2008年8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登电集团新玉煤矿，任财务科实习会计；2009年8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郑州市嵩阳煤机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科会计；2010年8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康家超市有限公司，任财务科主办会计；2011年2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登封市建设投资总公司、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历任主办会计、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融资部主任；2014年8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秘书；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3,619.27	23,101.91	14,596.4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97.62	9,111.60	2,685.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93.89	9,107.87	2,676.11
每股净资产（元）	1.02	0.91	0.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91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86	60.56	81.60
流动比率（倍）	1.69	1.31	0.72

速动比率（倍）	1.17	0.91	0.27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83.44	3,457.39	476.91
净利润（万元）	36.02	-573.67	-27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01	-568.23	-27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19	-1,091.54	-875.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18	-1,086.10	-875.05
毛利率（%）	16.13	-3.41	-50.53
净资产收益率（%）	0.36	-9.73	-9.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35	-18.41	-3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802	-0.09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802	-0.090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33	2.23	2.64
存货周转率（次）	0.29	2.13	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34.35	-4,320.37	1,461.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43	0.49

盈利能力方面，2013年、2014年、2015年1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50.53%、-3.41%、16.13%，从毛利率来看公司随着新产品的开发以及成本控制力度的加强，盈利能力在不断增强。

偿债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1.69%、60.47%、53.76%，流动比率近两年均大于1，流动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强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回款记录良好。

营运能力方面，报告期内的存货周转率2014年较2013年增长，这主要是因为2014年所占市场份额增加，产品销售量增加。

现金获取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资金的途径主要为销售资金回款，2013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情况良好。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电话	010-58067933
传真	010-58067901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晓军
项目小组成员	王雷让、文杨虎、陈凡轶、严蓉
(二) 律师事务所	河南豫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喆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49 号绿地原盛国际 3 号楼 A 座 7 楼
电话	0371-55629908
传真	0371-55629088
经办人	袁顺灼、刘博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子龙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22 号东单元 6 层 12-15 号
电话	15890167067
传真	0371-653366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家硕、吕子铃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全山
住所	北京市宣武区西砖胡同 2 号院 6 号楼 7 单元 502 室
电话	010—83549216
传真	010—83549215
经办注册评估师	颜世涛、张玮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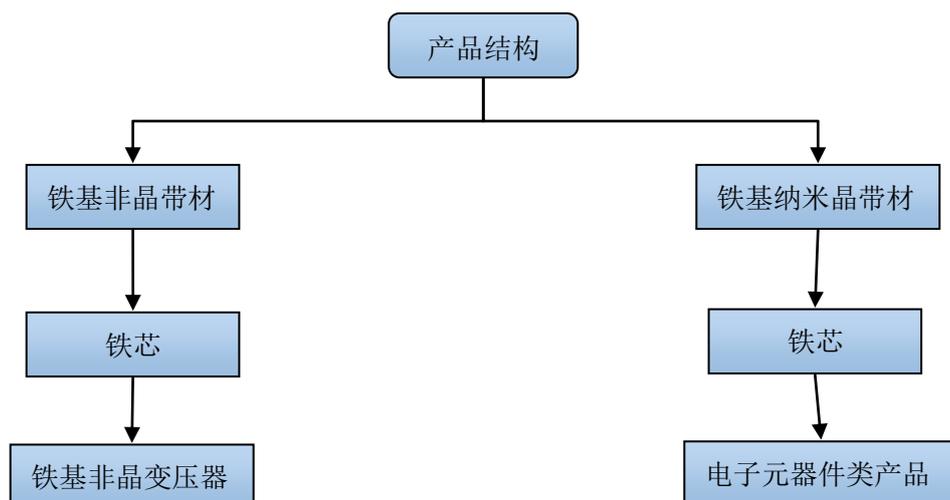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和生产铁基非晶带材、纳米晶带材、非晶带材铁芯、非晶变压器等产品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根据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碳复合材料的加工销售；镍基钎料、钎铁硼、非晶带材、铁芯、互感器的研发销售；变压器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国家限制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非晶带材、铁芯、变压器、电力电子器件为主的电力电子行业专业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二）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的核心产品为铁基非晶带材。由于铁基非晶合金变压器较传统的硅钢变压器空载损耗降低 70% 以上，具有巨大节能优势，因此，成为国家力推的产品。而非晶合金变压器和传统变压器之间的区别在于内部铁芯制作材料的不同，传统变压器采用硅钢制作铁芯，非晶合金变压器铁芯采用铁基非晶带材。目前，阻碍国内非晶合金变压器大规模使用的根本原因是国内非晶带材生产能力的不足。而本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取得技术性突破，并且能够稳定量产非晶带材的企业之一。借助公司在铁基非晶带材生产领域的突破，公司将产品生产线延伸到铁芯和非晶变压器的生产。另一条产业链生产线为从铁基纳米晶带材到铁芯和各种电子元器件类产品的生产。目前，公司的两条产业链生产线如下图所示：



1、铁基非晶带材

非晶是一种新型软磁合金材料，它采用国际先进的超极冷技术，将熔融金属以每秒百万度的速度直接冷却，形成厚度为 25--35 μm 的非晶体薄带，得到原子排列组合上具有短程有序，长程无序特点的非晶合金组织，在微观结构上完全不同于传统的金属合金材料。因此，在物理性能、化学性能、机械性能等诸多方面具有传统金属材料无可比拟的优异特性。另外，在制备工艺方面也完全不同于传统的冶金工艺，由钢液一步制成非晶薄带，省去了传统冶金工艺中的铸、锻、中间退火、轧制等多道工序，节省了大量能源，且无污染物排放，非晶合金被誉为环保、节能、高效的新型绿色材料。

铁基非晶带材具有超微细晶粒结构，以其高的磁导率、高饱和磁感、低铁损和优良的稳定性，满足了当今电子产品向高频化、大电流、小型化、节能化方向发展的需要，可以替代硅钢、坡莫合金和铁氧体，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产品中。

铁基非晶带材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逆变器用电抗器、变压器铁芯；宽恒导磁电感铁芯、PFC 电感铁芯；中频变压器铁芯、配电变压器铁芯；数码电子用非晶电磁屏蔽箔片等。

2、铁基纳米晶带材

铁基纳米晶是由铁、硅、硼、铌、铜等组成。含有 Cu 和 Nb 的铁基非晶合金在晶化温度以上退火时，会形成非常细小的晶粒组织，晶粒尺寸仅有 10-20 纳米，这种非晶合金经过特殊的晶化退火而形成的晶态材料称为纳米晶合金，

纳米晶材料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高导磁率、低矫顽力、低损耗及良好的稳定性、高强韧性及耐磨耐蚀等优异特性，作为在金属软磁材料中具有最佳的性能价格比的纳米晶合金材料，可以替代硅钢、坡莫合金和铁氧体成为中高频变压器、互感器、电感元器件的理想材料。

1K107 纳米晶带材的应用领域包括：EMC 共模、差模滤波电感铁芯；开关电源大中小功率变压器铁芯；不同精度电流互感器（零序、漏保）铁芯；磁放大器、尖峰抑制器、饱和电感铁芯。

3、非晶合金干式变压器

SCBH15 系列非晶合金干式变压器是一种新型的低损耗节能配电变压器。该产品结合了非晶合金变压器和传统的环氧浇注干式变压器的技术优势，采用了全新的结构形式。SCBH15 系列非晶合金干式变压器具有损耗低的特点，特别是空载损耗，比常规 10 系列干式变压器下降 70%。该产品还具有结构紧凑、造型美观、低噪音、低温升、过载能力强，电气性能稳定、维护方便等优点。

4、油浸式非晶合金变压器

变压器可把电网电压转换成系统或负载所需要的电压，实现电能的传递与分配。本变压器可取代硅钢片铁芯的变压器而广泛使用于户外的配电系统。本产品的大量入网运行可取得良好的节能效果并减少对大气的污染，本产品尤其适用于电能不足和负荷波动大以及难以进行日常维护的地区。由于变压器采用全密封结构，绝缘油和绝缘介质不受大气污染，因而可在潮湿的环境中运行，是城市和农村广大配电网中理想的配电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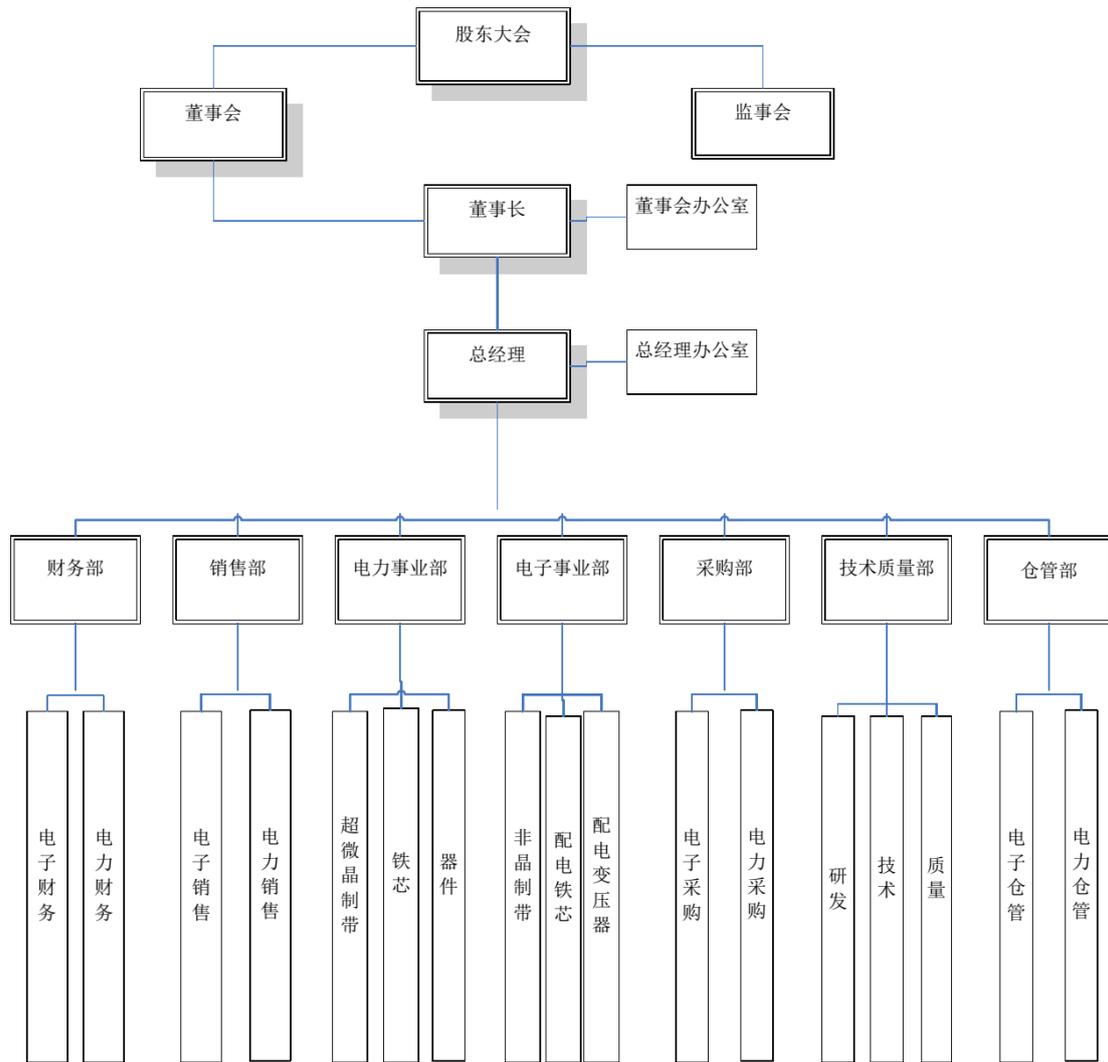
5、油式非晶质变压器

油式非晶质变压器是以非晶带材为铁芯的高效节能变压器，产品采用全密封结构，可延缓变压器油和绝缘纸的老化，同时产品具有损耗低、发热少、温升低，运行效率高和免维护的特点。

油式非晶质变压器比传统变压器空载损耗下降了 60% 以上，空载电流下降 70% 以上，同时运行温度降低 10℃，是目前节能效果最理想的配电变压器。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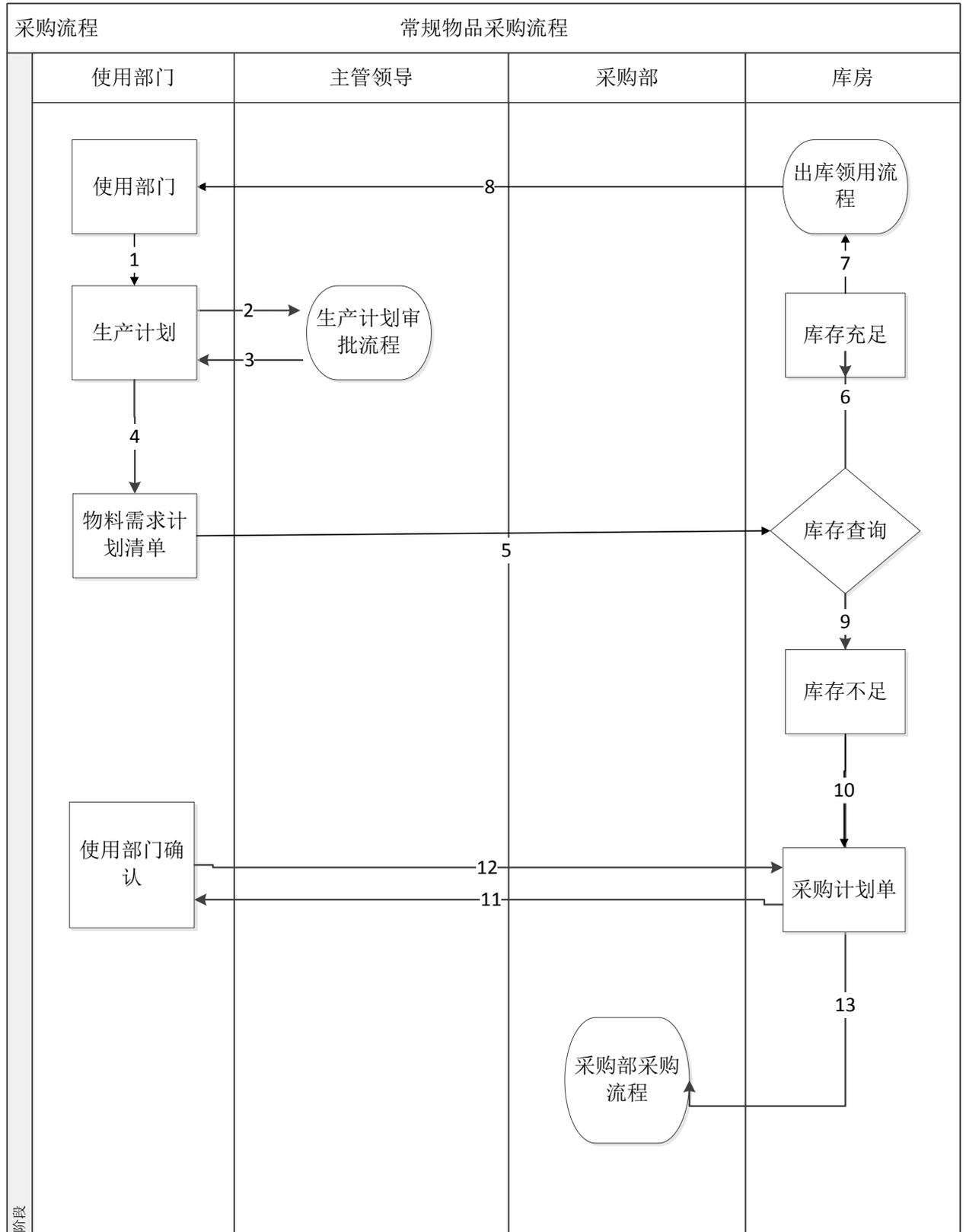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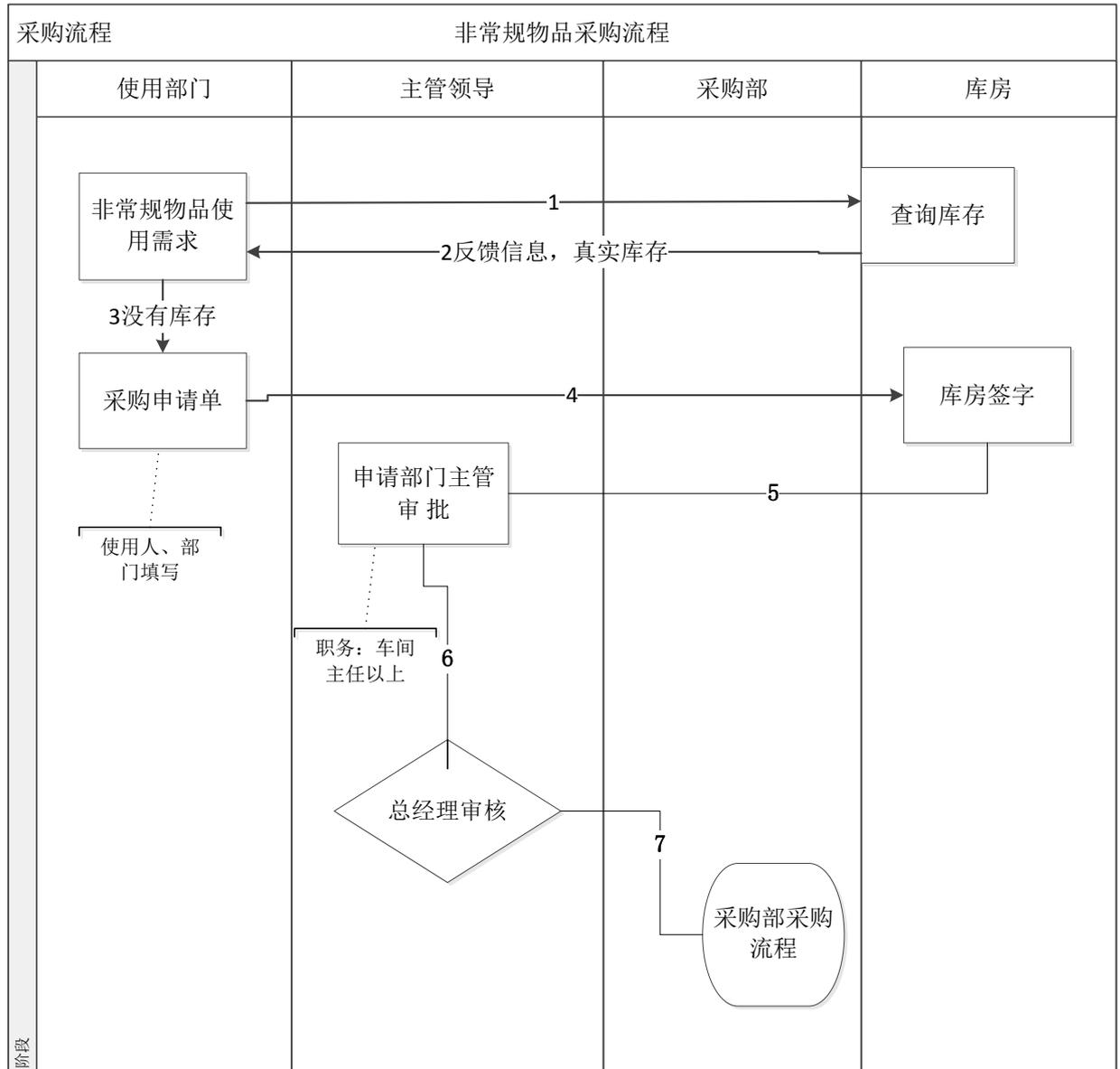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图

(1) 常规物品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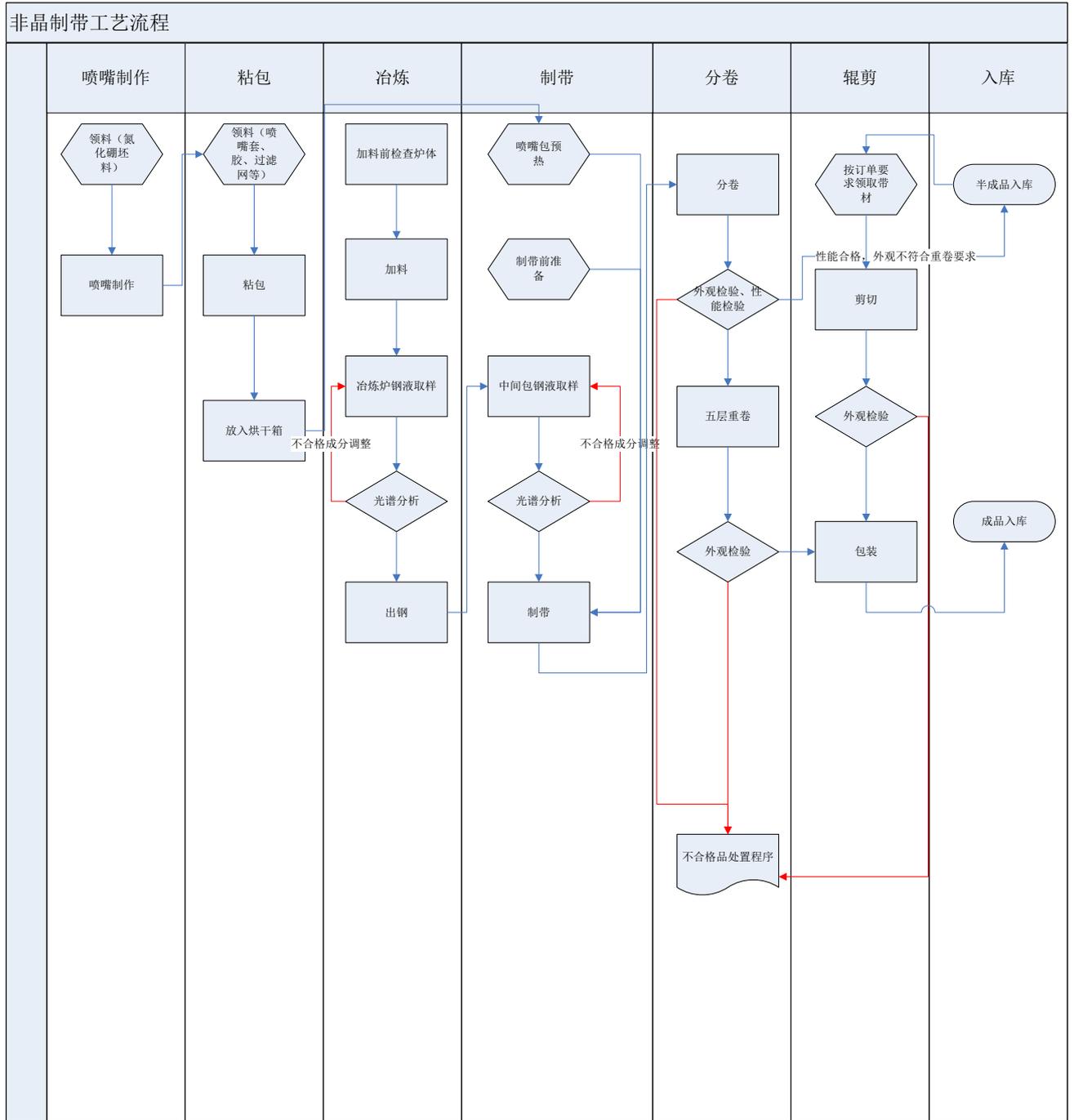


(2) 非常规采购申请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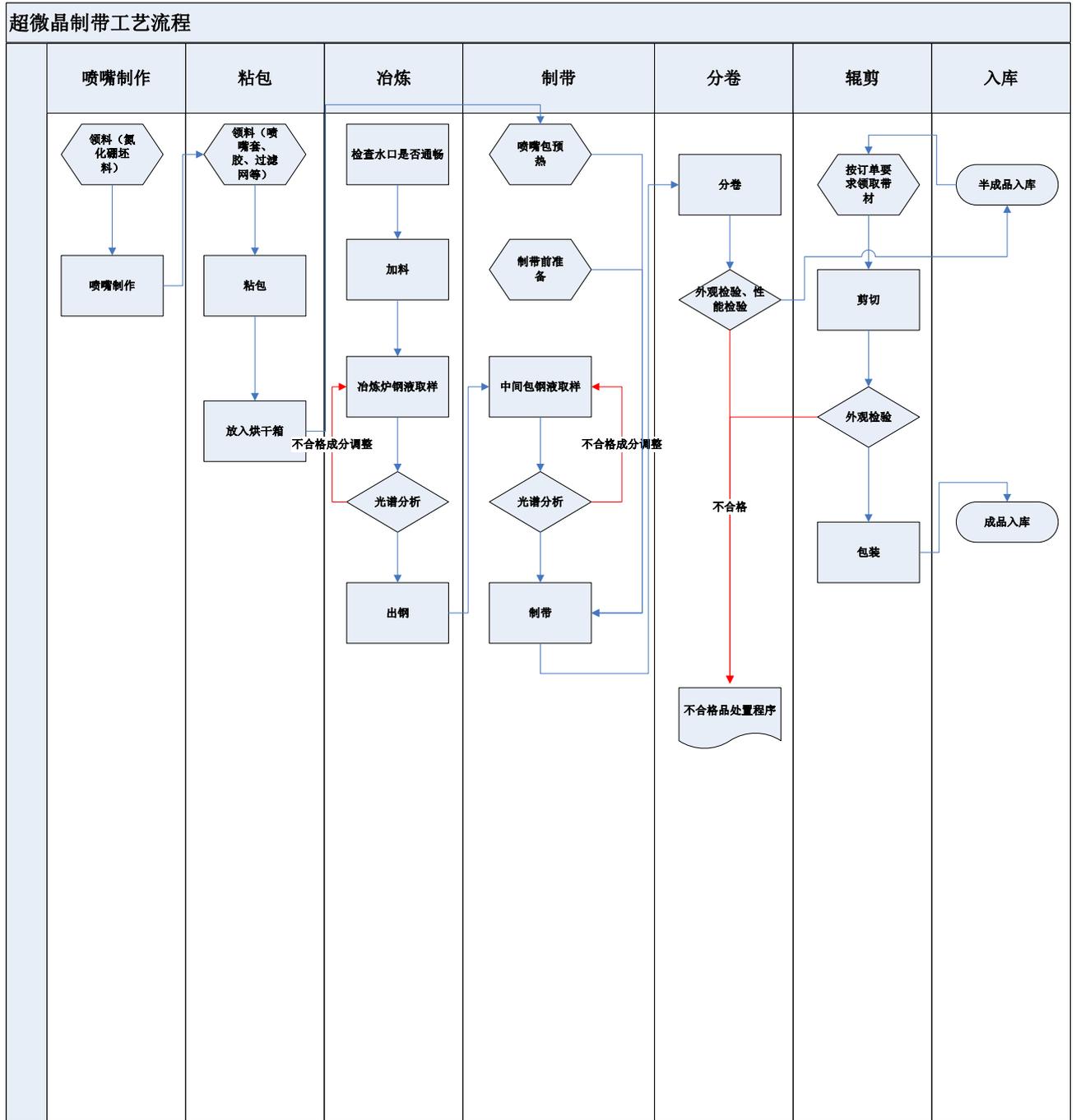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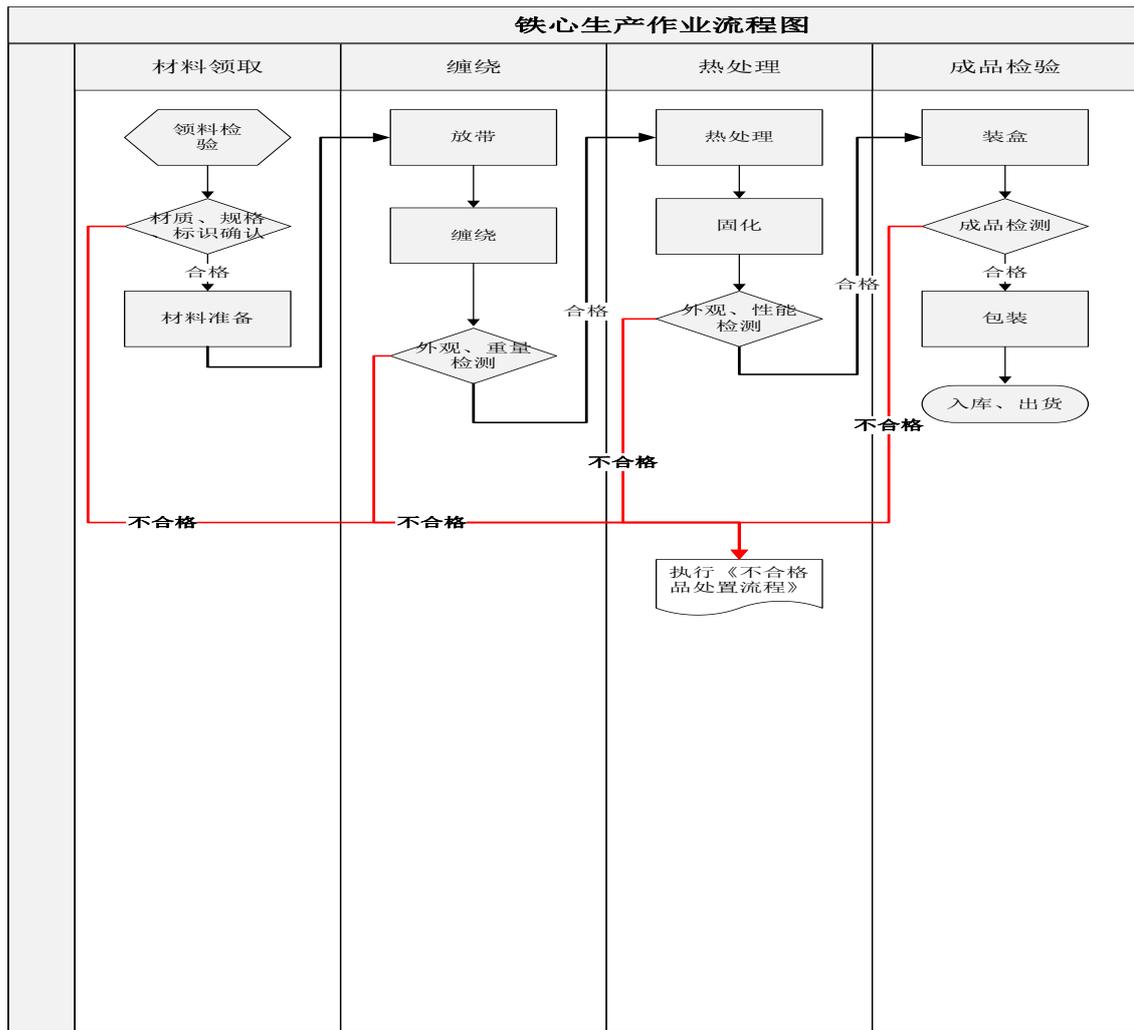
(1) 非晶制带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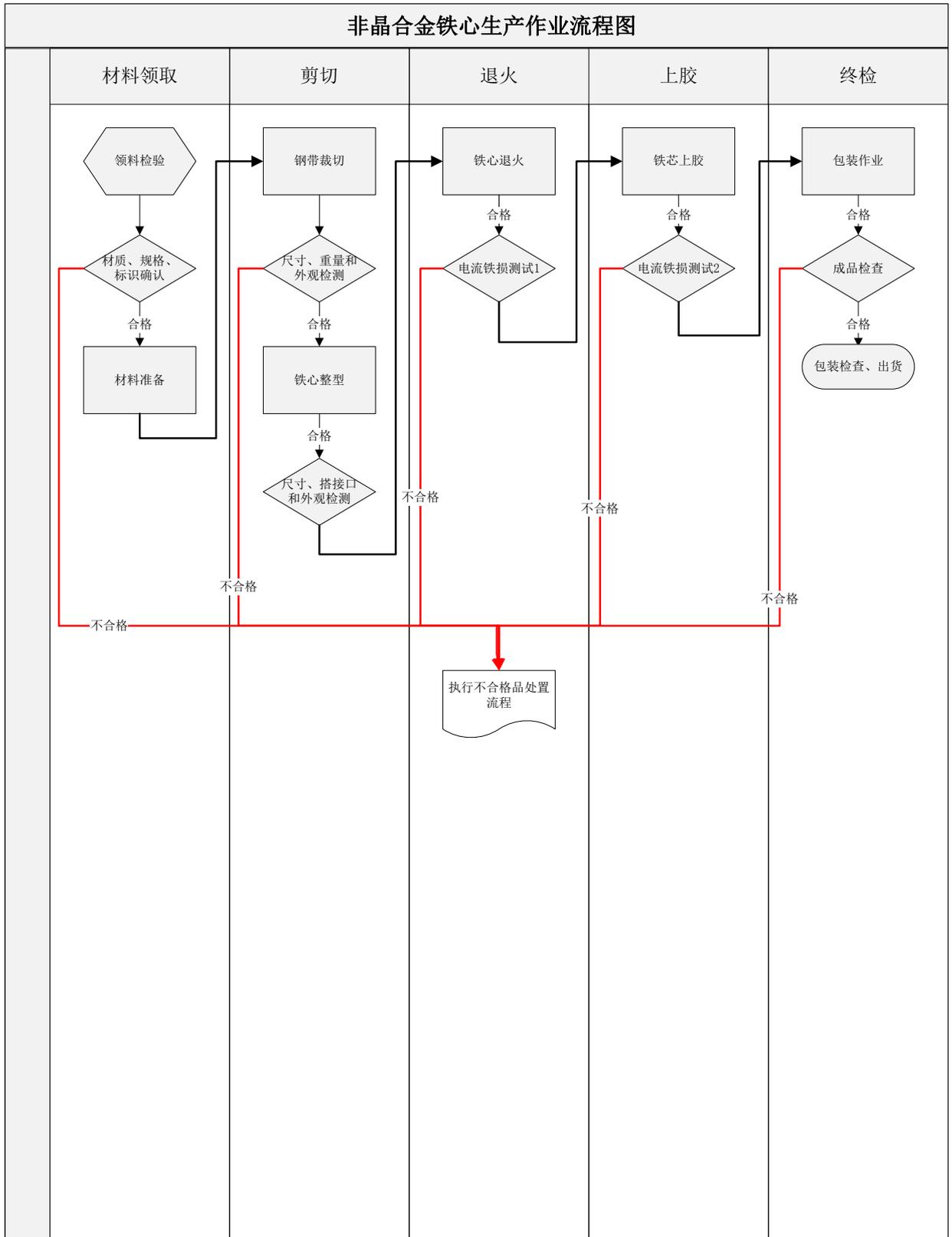
(2) 超微晶制带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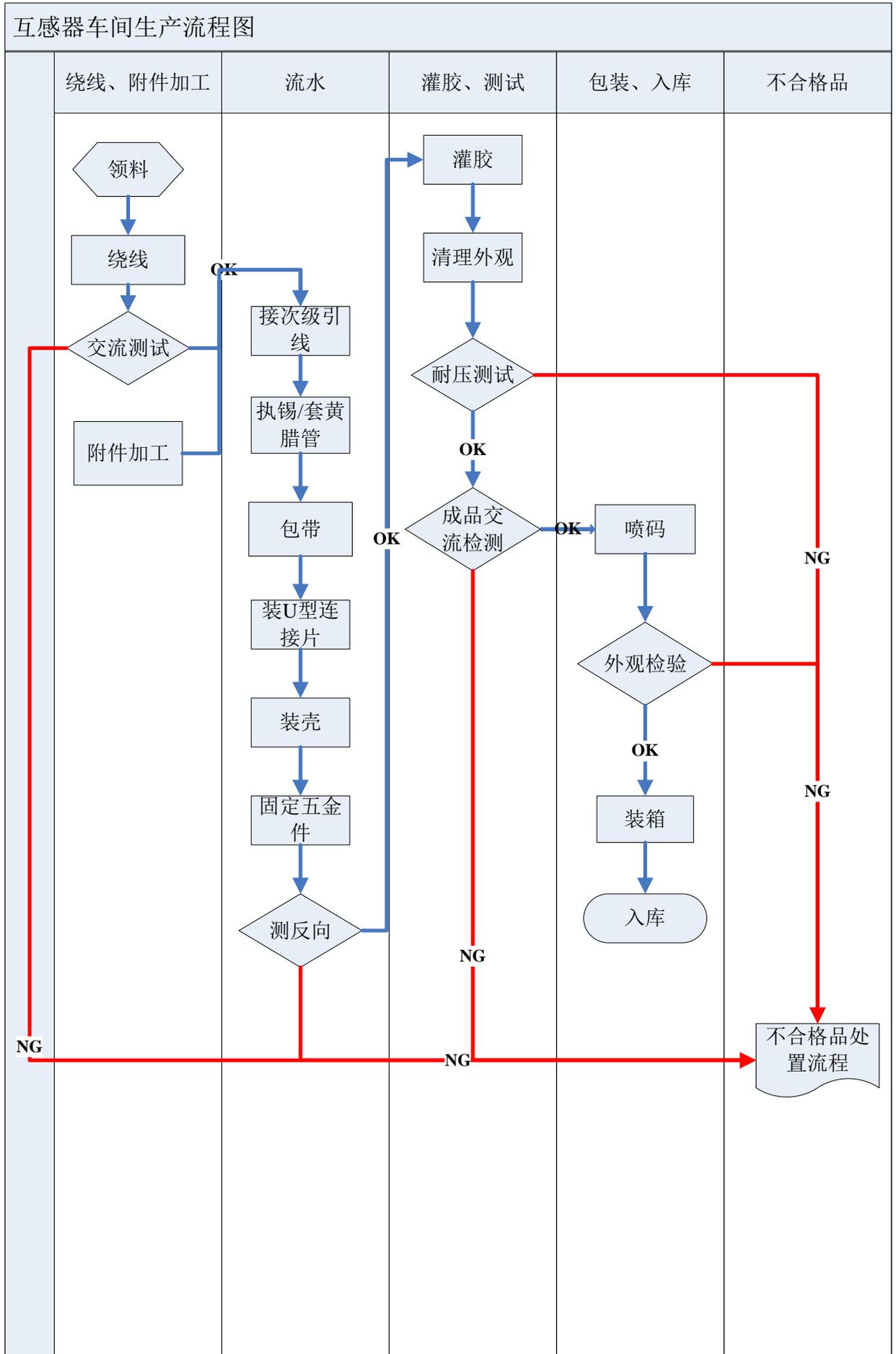
(3) 铁芯制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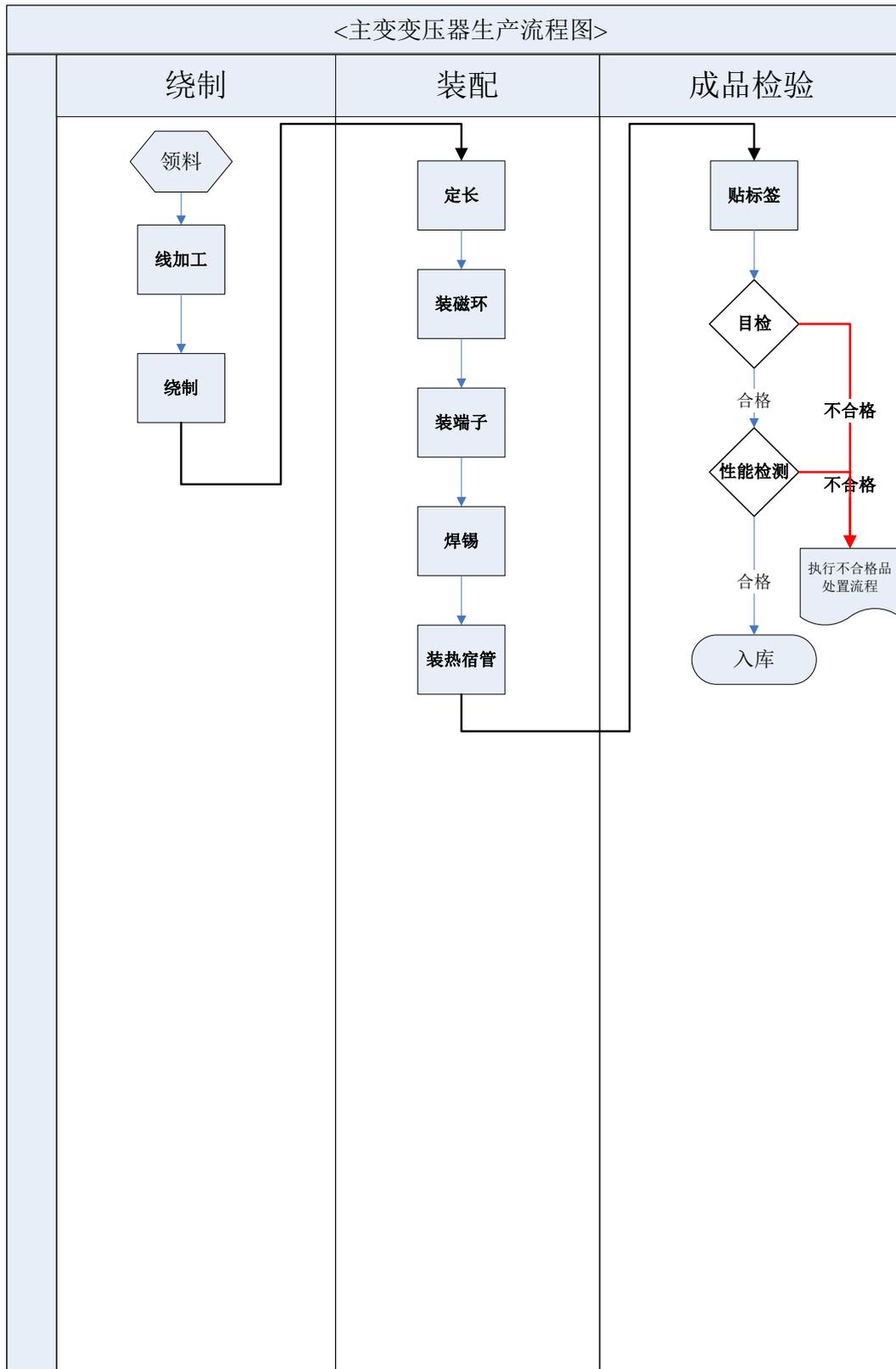
(4) 非晶铁芯制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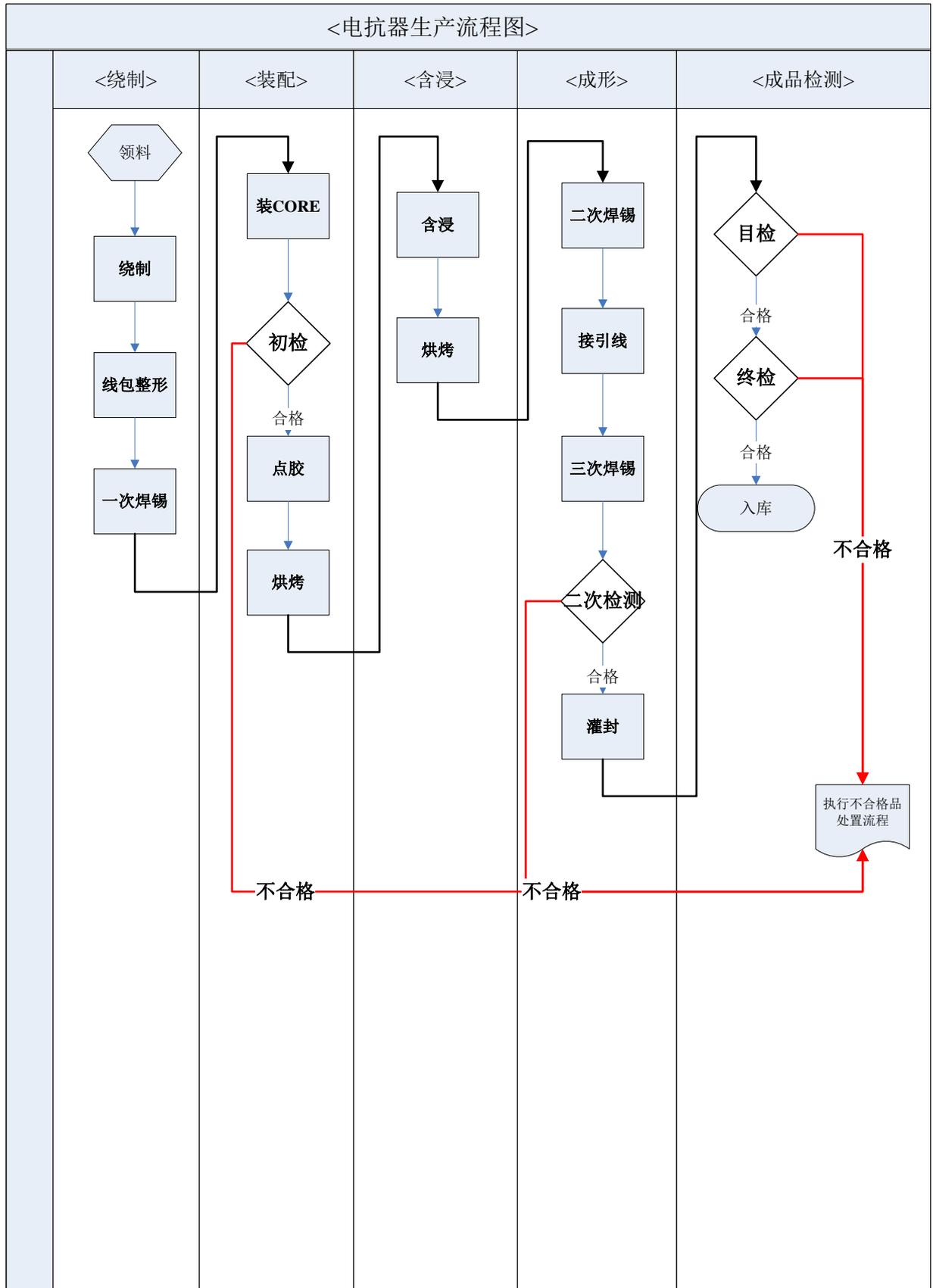
(5) 互感器制作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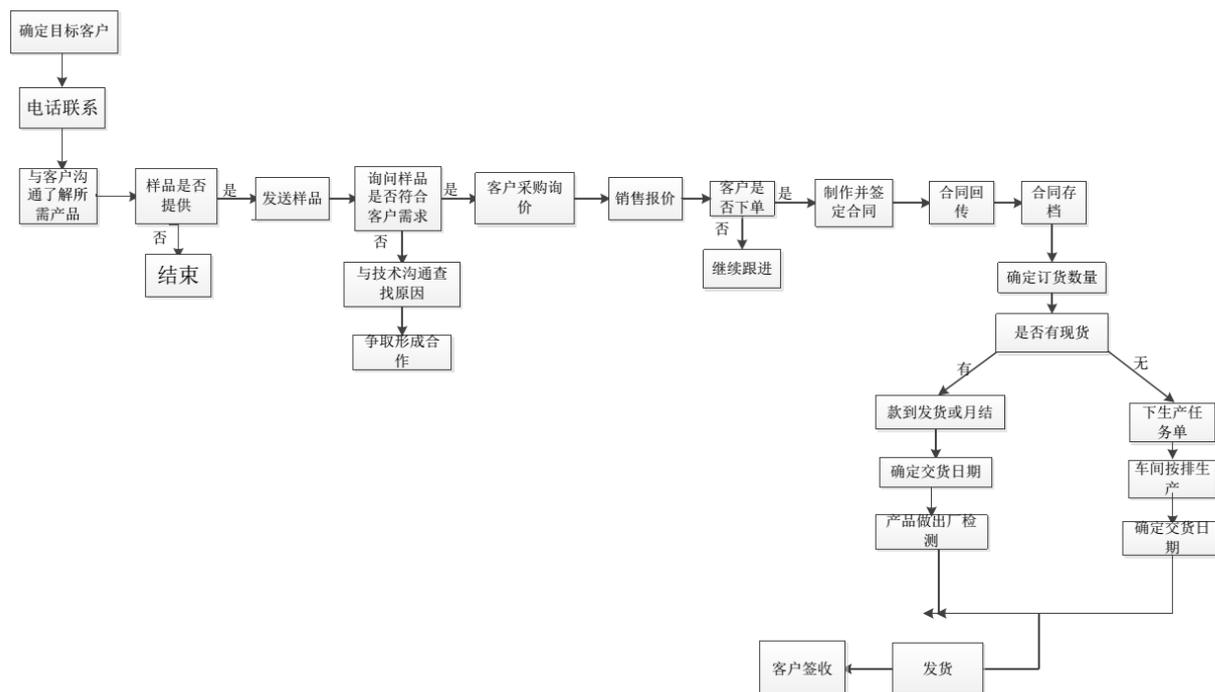
(6) 主变变压器制造工艺流程图



(7) 电抗器制作工艺流程图



3、销售流程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在宽带铁基非晶带材的生产方面，公司掌握的技术成果包括：研制成功超极冷冷却辊，在国内首次实现利用直径 1 米以下冷却辊正喷法生产宽带铁基非晶带材；母合金钢液双层微米级过滤；喷嘴熔潭气体保护；带材二次冷却的新工艺；研制成功非晶带材在线抓取设备，通过负压力抓取、等张力卷取和 22 米/秒以上抗层流扰动等新技术，实现了带材的自动卷取；建设了宽带铁基非晶带材实验项目生产线，实现了高温环境下微间距测量、高速带材在线测厚和冷却热变形检测与高自动化辊面处理系统，解决了带材厚度不均匀问题。目前，公司已掌握宽带铁基非晶带材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具有超宽非晶带材生产能力的企业。

目前，公司拥有河南省科技厅颁发的“(Fe,Co)-Re-B-M(M=Cu,Nb)低钕永磁材料的研发”、“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Fe-RE-(Vb,Zr,Cu)-B 纳米复合永磁材料的研究”等三项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并正在向郑州市科技局申报“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软磁性能的研究”、“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耐蚀性研究”、“钛基非晶钎料钎焊 TC4 钛合金性能的研究”三项技术成果。

(二) 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及资质情况

1、商标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拥有一项正在申请的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日	受理日
1		14656346	中岳有限	2014.7.7	2014.9.12

2、专利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取得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喷包调节装置	ZL 2012 2 0570647.4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2	一种带材张力控制装置	ZL 2012 2 0570642.1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3	一种放带装置	ZL 2012 2 0570643.6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4	一种水冷盘及具有该水冷盘的水冷装置	ZL 2012 2 0570645.5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5	一种用于放置托盘的托架	ZL 2012 2 0569989.4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6	一种用于测试磁芯的机构	ZL 2012 2 0570644.0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4.24
7	一种用于在线测试磁芯的装置	ZL 2012 2 0570015.8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6.5
8	一种自动喷漆装置	ZL 2012 2 0570648.9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6.12
9	一种加热炉封堵机构以及具有该封堵机构的加热炉	ZL 2012 2 0570646.X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7.3
10	一种用于热处理铁基纳米晶磁芯的托盘	ZL 2012 2 0570014.3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2.11.1	2013.7.3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1	一种冶炼炉平移装置	ZL 2013 2 0781145.0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3	2014.7.2
12	一种半自动带材卷绕机	ZL 2013 2 0781084.8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3	2014.7.2
13	一种铜辊修磨机	ZL 2013 2 0781069.3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3	2014.7.2
14	一种五层重卷装置	ZL 2013 2 0793903.0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6	2014.7.2
15	一种非晶带材分料设备	ZL 2013 2 0794007.6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6	2014.7.2
16	一种喷嘴包钢液过滤装置	ZL 2013 2 0798404.0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9	2014.7.2
17	一种大型带材码放车	ZL 2013 2 0798878.5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9	2014.7.2
18	一种坩埚保护套	ZL 2013 2 0801098.1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9	2014.7.2
19	一种冷却水集水装置	ZL 2013 2 0798392.1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9	2014.7.2
20	一种喷嘴包钢液过滤装置	ZL 2013 2 0803714.7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0	2014.7.2
21	一种新型磁芯卷芯	ZL 2013 2 0805253.7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0	2014.7.2
22	一种带材盘放机	ZL 2013 2 0805252.2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0	2014.7.2
23	一种带除毛刺功能的非晶带材分条机	ZL 2013 2 0837224.9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9	2014.7.2
24	一种非晶带材绝缘层喷涂设备	ZL 2013 2 0837261.X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9	2014.7.2
25	一种非晶带材综合检测装置	ZL 2013 2 0841818.7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19	2014.7.2
26	一种铁芯研磨机及其工装	ZL 2013 2 0841710.8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20	2014.7.2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27	一种铁芯的简易快速 冲压设备	ZL 2013 2 0841706.1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20	2014.7.2
28	一种铁芯自动卷绕装 置	ZL 2013 2 0841719.9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20	2014.7.2
29	一种非晶带材倒卷涨 缩设备	ZL 2013 2 0848432.9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23	2014.7.2
30	一种带材码放车架	ZL 2013 2 0848435.2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2013.12.24	2014.7.2
31	制备非晶合金管用可 拆卸磨具	ZL 2014 2 0157297.8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郑州大学	2014.4.2	2014.10.15
32	用于制备非晶磁环的 模具	ZL 2014 2 0157384.3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郑州大学	2014.4.2	2014.10.15
33	用于非晶退火炉的导 热装置	ZL 2014 2 0157377.3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郑州大学	2014.4.2	2014.10.15
34	制备带缺口非晶环用 组合模具	ZL 2014 2 0157306.3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郑州大学	2014.4.2	2014.10.15
35	用于感应式真空熔体 快淬设备的压力自平 衡装置	ZL 2014 2 0160082.1	实用新型	中岳有限 郑州大学	2014.4.3	2014.10.15

在上述知识产权中，有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自主研发取得，研发人员均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另外 5 项实用新型专利是与郑州大学合作开发的。

公司与郑州大学合作开发的 5 项实用新型专利，是依据公司与郑州大学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目名称为“非晶及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研发的战略合作协议”，约定的合作研发内容包括：新型非晶及纳米晶金属材料的研发、非晶及纳米晶金属材料关键生产工艺的研发、非晶及纳米晶金属材料新型功能器件的研发等。对于研发成功的享有，双方约定如下：

(1) 甲（中岳非晶）、乙（郑州大学）双方确定，本合同履行完毕后，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甲、乙双方共同拥有；

(2) 未经甲、乙双方同意，合作一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给第三方承担；

(3) 甲、乙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协议合同所产生，并由甲、乙双方共同完成的阶段性及最终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以下方式处理：甲方为项目所有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和实际拥有者，乙方无偿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一种非晶带材分料设备	201310648423.X	发明专利	中岳有限	2013.12.6
2	一种五层重卷装置	201310648354.2	发明专利	中岳有限	2013.12.6
3	一种带材码放车架	201310710838.5	发明专利	中岳有限	2013.12.23
4	一种具有耐蚀性的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66091.3	发明专利	中岳有限	2014.6.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公司所拥有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自申请之日起产生，保护期限均为 10 年。公司所拥有的发明专利自申请之日起产生，保护期限为 20 年。

3、公司拥有的资质及许可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查验，中岳非晶目前持有以下与公司运营相关的业务资质证书：

(1) 2013 年 6 月 26 日，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1000066，有效期：三年。

(2) 2014 年 12 月 8 日，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ZGSBH15-Z.F-2000/35 型风力组合式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AY135816-2014，所检样品合格。

(3) 2015 年 1 月 16 日，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

“SCBH15-315/10 315kVA 型非晶合金干式电力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AY130122-2015，所检项目合格。

(4) 2015 年 1 月 16 日，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SCBH15-1000/10 1000kVA 型非晶合金干式电力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AY130123-2015，所检项目合格。

4、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

公司现持有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ZGSBH15-Z.F-2000/35 型风力组合式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 AY135816-2014，所检样品合格。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SCBH15-315/10 315kVA 型非晶合金干式电力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 AY130122-2015，所检项目合格。国家节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SCBH15-1000/10 1000kVA 型非晶合金干式电力变压器”《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 AY130123-2015，所检项目合格。

5、质量标准

公司现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131Q20188ROM/2800，证明内容：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9001：2008GB/T19001-2008 标准，认证范围：非晶及纳米晶先进型金属材料的生产，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19 日。

(三) 土地使用权

截至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地号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到期日	面积(m ²)
1	登国用(2012)第 00038 号	4-4-26-38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一期项目东、豫 03 线公路北	2012 年 10 月	工业用地	2062 年 3 月 14 日	37,714.87
2	登国用(2012)第 00039 号	4-4-26-39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一期项目东、豫 03 线公路北	2012 年 10 月	工业用地	2062 年 3 月 14 日	39,023.35

（四）房屋所有权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固定资产，包括办公楼、宿舍楼、厂房等，产权证书均在办理之中。

（五）特许经营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六）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5年3月9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承继，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入账价值减去5%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车间	5,179,366.21	5,152,526.04	99.48
	宿舍楼	4,725,611.00	4,706,905.50	99.60
	办公楼	7,833,167.01	7,802,160.70	99.60
	其他	810,165.00	782,907.24	96.64
机器设备及	办公设备	955,898.48	611,742.05	64.00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16,735,264.78	15,559,960.60	93.00
运输工具	公务车辆	1,175,811.00	693,857.54	59.01
	其他	292,092.00	243,491.58	83.36
电子设备	电子设备	565,334.03	274,645.67	48.58

公司主要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为公司进行生产所需要的房屋或场所，为公司的业务人员、研发人员、行政后勤人员提供了办公场所；机器设备及办公家具主要用于生产、办公、后台管理等，为公司生产人员、研发人员及行政后勤人员提供了生产和办公必备品，与公司生产、研发、后勤工作相符；运输设备主要用于公司业务需要，为业务人员提供了工具，与公司业务工作相符；电子设备为公司研发、业务等需要的电脑等，为公司的研发人员、业务人员等提供了办公的必备工具，与业务相符。

（八）公司员工情况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00	39.2
31-40岁	85	33.3
41-50岁	56	22.1
51岁以上	14	5.4
合计	255	100.00

2、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高层管理人员	9	3.53
工程师	30	11.8
技术研发	10	3.92
行政人员	20	7.84
财务人员	8	3.14
销售人员	8	3.14
后勤人员	22	8.63
一线工人	148	58.00

合计	255	100.00
----	-----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	2	0.80
本科	22	8.60
大专	52	20.40
大专以下	179	70.20
合计	255	100.00

公司拥有一支掌握非晶带材生产核心技术的核心技术团队。主要核心员工简历如下：

1、董晓源，男，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利兹大学商学院，本科学历。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6项，其中“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获得2015年郑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并申请有一项发明专利。2009年2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河南嵩源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河南正邦原种猪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李希涛，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大专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涿州润联科技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1998年6月至1999年3月，就职于河北永盛塑料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9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晶制品分公司，任一分厂调度、副厂长；2011年3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北京方晶欣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任职期间申请了三项发明专利。

3、冯建峰，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

学历。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6项，其中“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获得2015年郑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989年6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王楼煤矿，历任办事员、科长、副处长、处长兼材料会计；2004年5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登封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青海省峡口水电站投资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2011年10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4、韩忠永，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院，硕士学历。1998年9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任生产科科长助理；2002年8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北京冶科电子器材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中天科霖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北京富霖金港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许晓飞，男，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5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技术研发部副部长；2013年8月至2015年2月，任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先后参加了郑州市重大科技专项、郑州市产学研结合项目等5项科研项目。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6项，其中“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获得2015年郑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主持起草了《铁基纳米晶带材》企业标准，拥有6项国家专利。

6、宋炎西，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3项，其中“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获得2015年郑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980年5月至1998年12月登封市少林电瓷厂第三车间主任；2001年3月至2005年10月任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厂车间主任；2006年3月至2011年9月任登封市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车间

主任；2012年1月至2015年2月任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铁芯车间主任；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铁芯车间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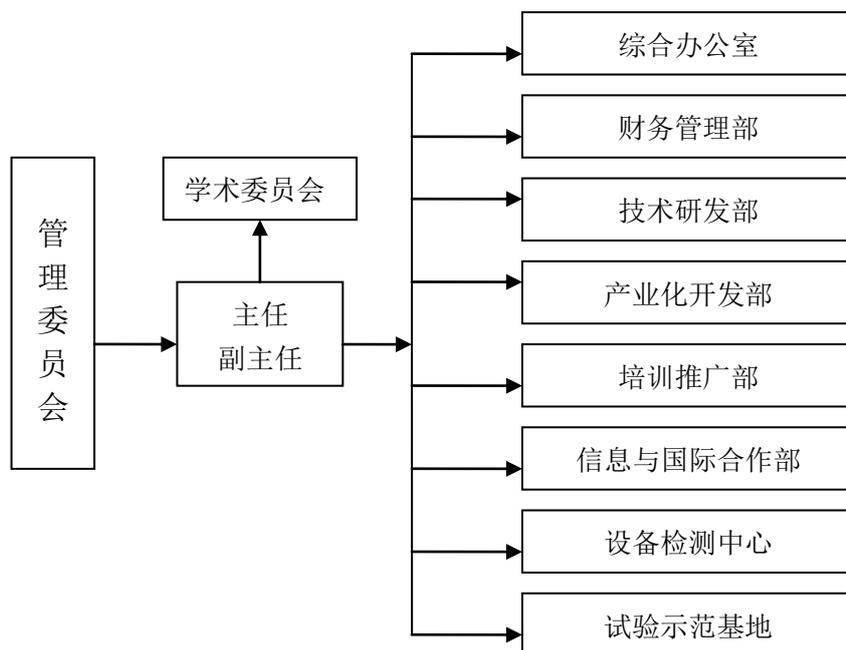
7、李清，女，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2年5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涿州新材料分公司，任辊剪组组长、检测班长；2010年3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北京方能晶欣科技有限公司，任综合工段工段长（质量、辊剪），质量部部长；2013年5月至2015年2月，任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2015年2月至今，任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

8、张锁，男，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硕士学历。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2项，其中“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研究”获得2015年郑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2014年6月至2014年11月，就职于厦门广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2015年2月至今，就职于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九）公司研发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中心。研发中心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主任的主要职责是：根据管理委员会决议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章程管理中心各项事务；负责组织制定中心的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报管理委员会批准后组织实施；定期向管理委员会提交工作报告；聘任或解聘部门负责人及职员，协调各部门间的工作关系等。研发中心设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会是中心的咨询机构。其主要职责是：对中心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咨询意见；对研究开发项目的可行性报告提出咨询意见；开展非晶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目前，公司的研发中心北郑州市科技局作为郑州市非晶纳米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列入郑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被登封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列为“登封市非晶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拥有郑州科技局和郑州市院士工作站颁发的“郑州市非晶纳米晶金属材料院士工作站”，目前，公司与日本籍院士井上明久先生的科研团队签订了合作协议，共同开展对非晶新材料的研发。

此外，公司与郑州大学材料学院、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等科研机构开展合作，共同进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



(十) 环保情况

公司自成立起实施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验收情况如下：

2013年2月1日，河南省环保厅出具《关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5200吨非晶及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豫环审[2013]48号）文件。

2015年2月27日，河南省环保厅出具《关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5200吨非晶及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豫环审[2015]66号）文件，经郑州市环保局的审查，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015年4月13日，登封市环保局出具关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只非晶及纳米晶铁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的批复（登环建表[2015]63号）文件。

2015年5月29日，登封市环保局出具关于《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年产 100 台非晶变压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的批复（登环建表[2015]74 号）文件。

2015 年 6 月 8 日，登封市环保局出具《关于同意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只非晶及纳米晶铁芯建设项目试生产通知》（登环评试[2015]15 号）文件。试生产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2015 年 9 月 8 日。

公司已经取得了登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豫环许可登环许字 213 号），有效期自 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且已按要求交纳排污费。

四、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带材	146,133.38	133,744.01	4,067,498.27	7,065,375.91	3,481,710.35	4,067,623.11
铁芯	1,970,978.90	1,211,030.59	11,464,680.93	12,342,715.00	1,128,862.93	3,111,333.31
非晶合金铁芯	3,023,712.43	2,544,241.05	12,397,314.08	11,216,572.71		
互感器	45,128.21	38,081.68	3,128,954.14	2,082,523.90		
主变变压器	143,333.34	100,333.33	2,726,981.21	2,533,602.39		
非晶合金变压器	3,391,452.98	3,351,553.54				
非晶态铁芯			244,155.23	244,155.23		

共模电感			2,220.85	22,623.95		
电抗器			7,094.01	30,884.52		
合计	8,720,739.24	7,378,984.20	34,038,898.72	35,538,453.61	4,610,573.28	7,178,956.42

(二)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3 年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秦皇岛燕秦纳米晶科技有限公司	2,352,339.846	49.32%
2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04,813.00	35.75%
3	深圳康定通安电子有限公司	262,705.7265	5.51%
4	郑州德尔信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145,598.2906	3.05%
5	济源市天洋电器有限公司	58,080.00	1.22%
前五大客户合计		4,523,536.863	94.85%
2013 年度营业收入总计		4,769,071.55	

2、2014 年年度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11,246,676.58	32.53%
2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00,708.436	26.61%
3	杭州乐登科技有限公司	2,304,527.65	6.67%
4	宜兴领先电子有限公司	1,961,487.179	5.67%
5	秦皇岛市燕秦纳米晶科技有限公司	1,294,086.248	3.74%
前五大客户合计		26,007,486.09	75.22%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总计	34,573,926.60	
----------------------	----------------------	--

3、2015 年 1 月份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6,146,712.85	69.70%
2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有限公司	897,770.89	10.18%
3	华亭县源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740,296.26	8.39%
4	深圳市雅玛西电子有限公司	657,641.25	7.46%
5	深圳市康定通安电子有限公司	88,034.18	1.00%
前五大客户合计		8,530,455.43	96.73%
2015 年 1 月份营业收入总计		8,834,383.41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00%的情况。但 2015 年 1 月，公司的第一大客户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的单个销售比例超过了 50.00%。主要原因是当月与该公司完成了非晶变压器订单的销售，在合作对象上存在重大以来风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三)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2013 年采购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所购商品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2,989,979.00	铌铁	14.10%
2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1,215,781.00	纳米晶带材	5.74%
3	太原市广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96,400.00	纯铁	4.23%
4	本溪钢研新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552,000.00	硼铁	2.60%
5	北京昊昌晟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06,458.00	氮化硼喷嘴坯料	1.92%
合计		6,060,618.00		28.59%

总计	21,199,253.00		
----	---------------	--	--

2、2014 年采购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所购商品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11,991,500.00	变压器生产配件	23.75%
2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2,263,892.00	纳米晶带材	4.48%
3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2,047,167.00	铌铁	4.05%
4	上海张大隆塑胶电器有限公司	820,855.80	护盒	1.63%
5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95,233.00	耐火材料	1.57%
	合计	17,918,648.00		35.48%
	总计	50,498,103.00		

3、2015 年 1 月份采购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所购商品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1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6,780,000.00	变压器生产配件	77.26%
2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361,840.00	纳米晶带材	4.12%
3	河南龙翔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66,500.00	变压器	3.04%
4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56,831.00	耐火材料	2.93%
5	北京利保兴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35,000.00	铜辊	3.82%
	合计	8,000,171.00		91.17%
	总计	8,775,371.00		

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00% 的情况, 在合作对象上不存在重大依赖风险。2015 年 1 月份, 公司向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77.26%, 超过了 50%, 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4 年年底开始实现铁基非晶变压器的生产与销售, 因此, 2015 年 1 月份, 公司向网为电气(邳州)公司进行了较大数额的变压器零部件采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

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借款合同

（1）2014 年 2 月 25 日，中岳科技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借款利率为相应档次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借款用途为年产 45,200 吨非晶及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项目建设。

（2）2014 年 3 月 28 日，中岳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 8.4%，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该项借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提供的授信额度支持，授信额度由刘巧珍、董晓源、董晓磊、吴雪源、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

（3）2014 年 3 月 28 日，中岳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1 个月，借款利率为 8.4%，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该项借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提供的授信额度支持，授信额度由刘巧珍、董晓源、董晓磊、吴雪源、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

（4）2014 年 8 月 20 日，中岳科技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20 日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借款利率为相应档次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借款用途为年产 45,200 吨非晶及纳米晶先进金属材料项目建设。刘巧珍、吴鹏、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分别以各自的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5）2014 年 12 月 17 日，中岳科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2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借款利率为 8.4%，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缺《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

（6）2015 年 1 月 7 日，中岳科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

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8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7 日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 6.16%，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缺《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

(7) 2015 年 1 月 19 日，中岳科技与河南登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借款月利率为 9.48‰，借款用途为购买母合金。

2、重大抵押合同、担保合同

(1) 2014 年 2 月 25 日，中岳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签订抵押合同，中岳有限以土地权证编号为“登国用(2012)第 00038 号”及“登国用(2012)第 00039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其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的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3、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的披露标准为 2013、2014 和 2015 年 1 月份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税)的合同。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同向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1	深圳市康定通安电子有限公司	微晶环	1,950,000.00	2013.04.07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康定通安电子有限公司	微晶环	2,127,500.00	2013.05.13	履行完毕
3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油变三框三柱 非晶合金铁芯	5,261,760.00	2014.09.02	履行完毕
4	杭州乐登科技有限公司	电流互感器	1,440,000.00	2014.09.24	履行完毕
5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非晶合金变压器	3,968,000.00	2015.01.06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向对方	销售产品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6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油变三框三柱 非晶合金铁芯	3,064,320.00	2015.01.06	履行完毕
7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干变三框三柱 非晶合金铁芯	5,775,085.80	2014.11.07	履行完毕
8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油变三框三柱 非晶合金铁芯	1,851,360.00	2014.12.02	履行完毕

4、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披露的标准，是报告期内采购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1	锦州华阳冶金真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真空熔炼炉	2,100,000.00	2013年2月3日	履行完毕
2	上海宏舟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晶剪切线、 复式铁芯翻 转台	630,000.00	2014年1月5日	履行完毕
3	北京中纳环宇科技有限公司	直读光谱仪	690,000.00	2014年3月3日	履行完毕
4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变压器配件	4,200,000.00	2014年9月3日	履行完毕
5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变压器配件	3,500,000.00	2014年10月12 日	履行完毕
6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变压器配件	4,300,000.00	2014年11月18 日	履行完毕
7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变压器配件	6,780,000.00	2015年1月3日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子行业“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研发和生产研发和生产铁基非晶带材、纳米晶带材、非晶带材铁芯、非晶变压器等产品。公司可直接向电网公司等终端客户提供非晶变压器，也可以向生产非晶变压器、电子元器件的客户提供非晶带材、铁芯和器件类产品。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等。同类上市公司包括安泰科技。2014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为-4.41%，而安泰科技的毛利率为 11.39%。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仍然属于创业阶段，非晶带材的批量稳定生产在 2014 年下半年才完成，因此，公司毛利率较低。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毛利率为 15.39%，而安泰科技 3 月 31 日的毛利率为 12.89%。公司的毛利率和行业同类公司相比已基本处于同一水平。

（一）采购模式

1、订单采购

订单采购主要针对的是生产原料和生产设备。公司根据 BOM 物料清单或产品结构文件以及主产品及其零部件的库存量，逐步计算出生产主产品所需要的零部件和原材料的投产时间和数量，制定出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然后按照采购计划进行采购。

采购计划完成后，公司会向三个以上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然后通过评审比较，选择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相当、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然后按照采购计划，对供应商下达订货指令要求供应商在指定时间、将指定品种、指定数量送到指定地点。

2、MRO 采购模式

每月提出月计划将维护，维修和运营等物资进行集中采购。其中包括劳保用品，商用纸制品，办公设备，工业水解笔，物流设备，电工电料及照明，建筑五金，工具，通用配件等等。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销售部门作为生产过程的起点，按照订货合同组织产品的生产。

在生产过程中，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由项目经理组织人力、物力等

资源进行生产。在产品开发过程中，采用并行工程，即在设计时，就将其后续的工艺、制造、装配、检测、使用、维修、服务等产品生产周期中的相关过程通盘考虑，减少反复修改的次数，确保产品质量、成本目标和用户需求的一致性，缩短产品开发周期。

公司以非晶带材为自己的核心产品，将生产逐渐延伸到下游的铁芯、器件类产品和非晶变压器的生产，而产品附加值较低的原材料，如护盒、变压器油、配电柜、漆包铜线等则通过供应商进行采购。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和间接销售相结合的模式。直接销售主要是直接面向终端使用客户，如下游客户根据其生产需要，定期向客户下订单，详细约定采购产品、数量、规格、型号等，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间接销售是指公司先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再由客户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如公司将非晶变压器销售给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由上海网为电气销售给国家电网公司。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非晶带材、非晶铁芯、非晶变压器、器件类产品等获得利润。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划属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划属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子行业“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铁基非晶带材及制品、配电变压器、铁基纳米品带材及制品、电子变压器等产品。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1）《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工业与信息化部 2012 年 12 月发布的“《规划》”将非晶带材及其相关产品纳入重点发展的产业目录中。“其他功能合金。加快高磁感取向硅钢和铁基非晶合金带材推广应用。”；“开发新一代非晶带材高速连铸工艺、薄规格（0.18-0.20mm）高磁感取向硅钢生产技术、超细超纯铜合金制备加工工艺。”

(2)《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以下简称“《目录》”）

《目录》中的产品包括“114 非晶合金”，主要应用于变压器、尾气净化和污水处理关键功能件。

(二)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概况及市场规模

1、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的行业概况

(1) 非晶材料简介及分类

非晶合金是在快速冷却条件下，熔体的原子来不及排列成有序结构，而被快速固化为固体的过冷液体，也被称为金属玻璃。非晶合金由于结构上的特殊性，使得物理性能和对应晶态合金有着明显的不同。由制备材料的不同，非晶合金主要分为铁基非晶合金、铁镍基非晶纳米合金等。

与传统的晶态合金相比，非晶合金内部原子排列无序，在具有良好的力学性能的同时，也都有较高的电阻率和磁导率。非晶材料当前的应用主要是基于其优异的软磁性能，已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计算机、网络技术、通讯、军工等领域。

(2) 非晶软磁材料应用情况

到 2050 年，全球的能源消耗将会是目前消费水平的 3 倍。由于经济发展与电力供应的不匹配，电力短缺代价也越来越大。因此急需新的技术来提高电力供应的灵活性，改变当前电网能源利用率低，以及发电、传输、使用过程中存在的能量损失的现象。非晶及纳米晶材料由于具有优异的软磁性能，在改善电力电子器件的涡流损耗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因此在电力变压器、高低压互感器和滤波电感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铁基非晶合金变压器较传统的硅钢变压器空载损耗降低 70% 以上，因此具有巨大节能优势，也是当前非晶材料商业化步伐最为快速的一个应用领域。铁基非晶合金变压器规模化生产已近 20 年，目前在全世界范围内被广泛推崇，其中美国、加拿大、墨西哥、日本、印度、韩国

等国家和台湾地区均有大量非晶合金变压器在挂网运行。

目前，我国输变电线路的线损率为 8%，美国为 6%，日本为 4%。中国高耗能配电变压器负载损耗比国际先进水平高 50%-60%。而在所有线损中，在配电网的损失超过 50%，其中，变压器的线损是主要构成部分，变压器损耗在电网损耗中占 30%-40%。作为输变电行业的耗能大户，变压器行业的节能潜力十分巨大。所以，提升变压器效率成为降低线损最直接和最有效的手段，推广非晶变压器也就成为提升配网效率的重要手段。

目前，我国已有 40 余家非晶合金变压器企业经过二次开发和技术创新，已全面掌握非晶合金变压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制造技术。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视，非晶合金变压器在我国市场的占有率也逐步提高，占整体变压器总量的 10% 左右。

2、产业链分析

（1）产业链概况

在非晶材料产业链中，主要包括四个环节：首先是上游的非晶合金带材，其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硼、硅等；然后是非晶合金铁芯，是由非晶带材通过剪切、叠装、固定成型及磁场热处理等几个环节制成；然后是产业链的核心即非晶合金变压器，其制造涉及到五大关键技术：变压器内核受力结构的设计、设计合理匹配的绝缘系统、抗短路能力、噪声控制技术及产品装配技术；最后是终端用户，包括电网用户及工业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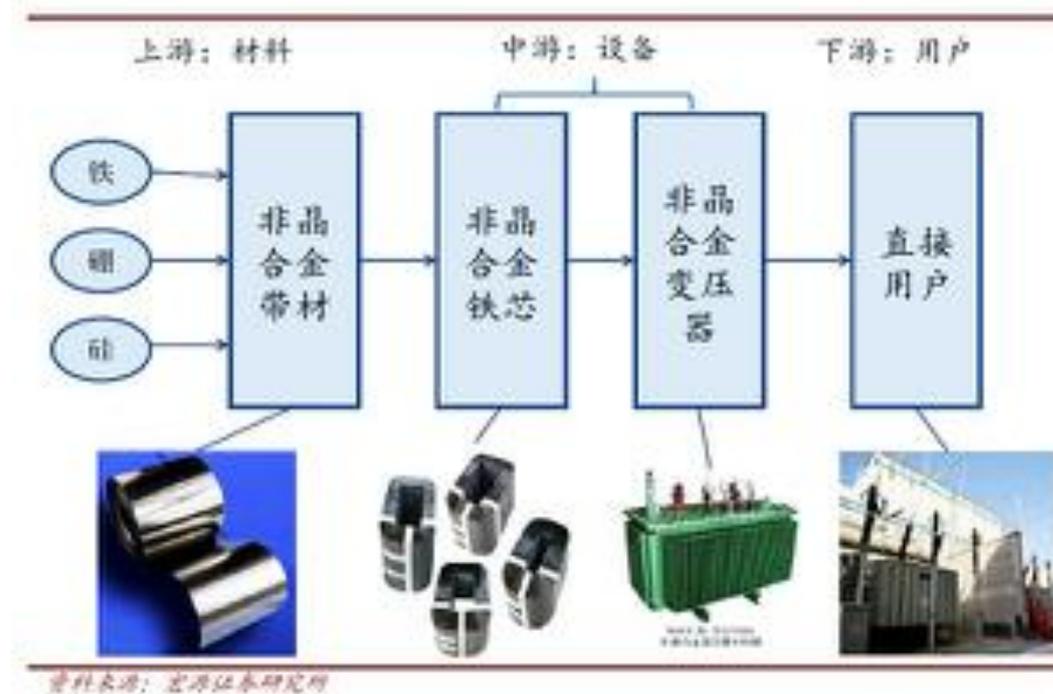


图5：非晶材料产业链

(2) 产业链分析

①非晶带材

在非晶带材领域中，从技术难度、工艺复杂性等方面来看，非晶合金带材 > 非晶合金铁芯 > 非晶合金变压器。非晶带材由于具备极高的技术门槛，在全球范围内只有日本的日立、国内的安泰科技等少数几家公司。本公司是能够独立生产带材的公司之一。

②非晶合金变压器

非晶合金变压器主要分为铁芯、电磁线、变压器油和钢材。其中，铁芯占成本大约 50% 左右，变压器油占 5%，电磁线占 35%，钢材占 5%，但其仍具备较高的技术门槛。目前，非晶合金铁芯及非晶合金变压器的制造技术和能力已经日趋成熟；终端用户中尤其是电网用户出于节能等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的考虑，推广非晶合金变压器的动力较强，需求已经不成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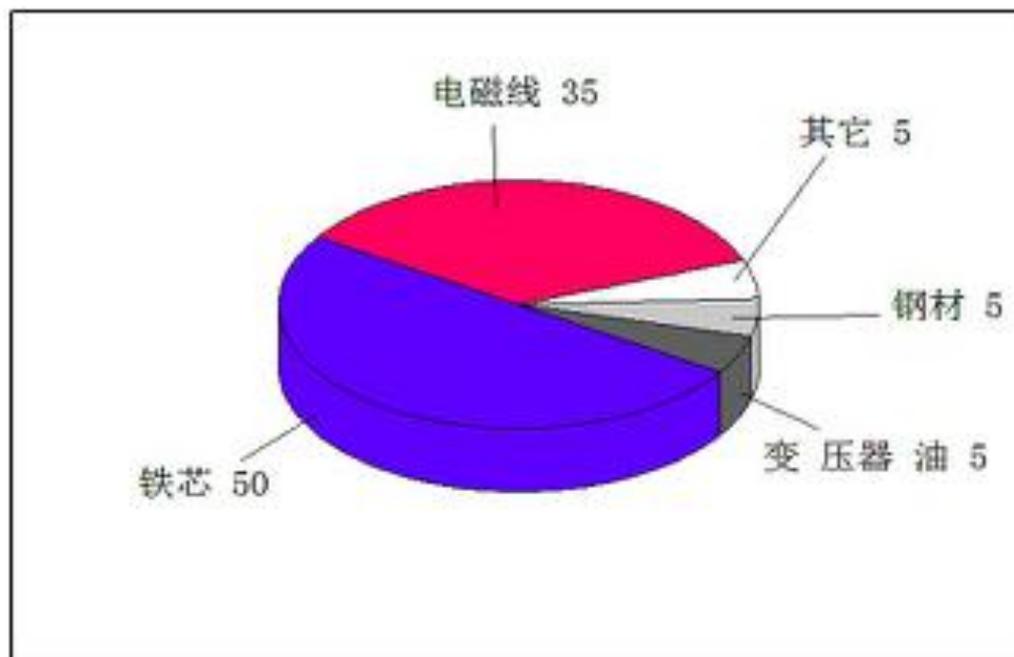


图6: 非晶变压器成本分析

3、市场规模

目前非晶带材的最大用途就是加工成铁芯，然后用于生产变压器。因此，非晶合金变压器的市场容量也就直接决定了非晶带材的需求空间。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统计分析，非晶变压器市场主要包括三部分：

第一，新增配网变压器需求。根据中电联分析，2013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约12.5亿千瓦，预计到2020年发电装机容量将增长到20亿千瓦。按配网变压器和新增装机容量成正比测算，预计未来新增配电变压器容量将达到约26.3亿KVA，如果20%采用非晶合金变压器，则未来新增非晶合金变压器将达到5.26KVA，按每台500KVA计算，则达到105万台。

第二，存量变压器改造部分。2011年我国存量配电变压器约37亿KVA，非晶合金变压器占比低于2%。如果存量配电变压器15%更换为非晶合金变压器，则非晶合金变压器需求量将达到5.55亿KVA，按每台500KVA计算，则达到111万台。

第三，新能源领域方面需求。国家规划到2020年风电装机容量达1.5亿千瓦，预计风电装机容量将快速增长。目前，国内已经开发出用于风电的大容量非晶合金变压器。随着非晶合金变压器在风电电站的应用比例提升，预计未来十年非晶合金变压器在风电领域达900万KVA。

细分市场	需求量
存量改造非晶合金变压器需求量 (亿KVA)	5.55
未来新增非晶合金变压器需求量 (亿KVA)	5.26
风电非晶合金变压器需求量 (亿KVA)	0.09
未来十年非晶合金变压器总需求量 (亿KVA)	10.9
合计台数 (万台) (按500KVA每台计算)	218
每台非晶合金变压器价格 (万元) (容量为500KVA)	6.5
未来十年非晶合金变压器合计市场规模 (亿元)	1417

图1: 未来十年非晶合金变压器需求量 (资料来源: 新糖产业研究院)

综上, 未来十年非晶变压器市场规模在 1,400 亿元左右。考虑到非晶合金变压器的需求, 对非晶带材的需求拉动超过 125 万吨, 总价值在 250 亿元以上。这种革命性的材料产能一旦释放, 还可能引发多个领域的应用革命, 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4、行业推动力及增长点预测

(1) 国家电网对配电网投资力度加大

2013 年国家电网规划电网投资 3,128 亿元, 实际完成 3,379 亿元, 2014 年计划投资额较 2013 年实际完成量增长了 13% 左右。配电网是建设重点, 其投资额度增长将高于均值, 主营配电设备 2014 年有望高速增长。配网投资长期趋势看涨, 是我国电力工业发展的必然。因为中国社会未来发展将需要一张网架坚强、友好、智能的配电网, 以弥补现有配电网在可靠性、分布式电源、电动汽车等接入方面的缺陷。

(2) 节能减排政策和电网改造的驱动

“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 “十二五”期间单位 GDP 能耗指标和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要下降 16%。作为电力输送中的重要设备, 提高变压器能效水平是电力节能减排中的重要内容。从配电变压器的发展看, 能耗的降低会加速变压器的更换, 虽然非晶合金变压器比 S9 型变压器价格高 30% 左右, 但所增加的成本, 可在该变压器运行的 3-5 年内全部回收。

目前, 高效节能变压器将享受一定的财政补贴, 补贴后非晶合金变压器与 S13 型硅钢变压器综合采购价格将十分接近。从经济性上来说, 非晶合金变压器已经具备了较强的价格吸引力, 将大幅提升电网以及用户端对非晶变压器的

购买意向。

(三) 行业壁垒及风险特征

1、行业壁垒

由于硅钢价格的持续上涨及政府政策对非晶合金变压器应用的鼓励与支持，非晶带材的市场需求十分旺盛。对于新进入者而言，主要面临以下两个方面的壁垒：

(1) 技术壁垒

①非晶带材领域

铁基非晶带材的研制过程中需要解决非晶材料的材料稳定性、时效稳定性、磁冲击稳定性及机械稳定性。目前，世界上只有日立金属、安泰科技、青岛云路以及本公司在内的少数几家公司掌握了从研发到量产的全套技术。对于新进公司来说，进入非晶带材领域，并进行研发和量产，将面临巨大的技术壁垒。

②非晶合金变压器领域

非晶合金配电变压器在制造供应商具有特殊性，其技术门槛是一般企业较难掌握的。首先，非晶合金带材的质量要求高；其次，非晶合金配电变压器的铁芯制作工艺也较为复杂，要通过下料、冲剪、叠装、固定成型、检测、磁场热处理、冷却、涂胶、再检测等众多环节。其中，磁场热处理属于核心技术，要通过磁场热处理装置使磁畴定向后才能减少非晶合金带材的应力，最终起到降低损耗的效果。最后，在组装变压器环节，需要先进的自动化设备保证不受机械外力的冲击。尤其是对于大规模量产非晶变压器，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2)规模壁垒

即使新进公司掌握了铁基非晶带材的生产技术，但真正落实到生产工艺方面还需要长时间的探索与研发才能够大规模量产。安泰科技在非晶带材生产工艺方面就用了大量时间。从实验室到 100 吨用了十多年，从 100 吨到 1,000 吨用了 4 到 5 年。同样大规模生产非晶带材有利于产品质量的稳定与提升。大容量的产品在成分、磁性能的一致性要好于小容量的。所以，生产规模大、生产设备容量大对一致性有利，小规模生产非晶带材达不到规模经济，产品质量与生产成本处于劣势。

2、行业风险特征

1、技术风险

由于非晶带材和非晶变压器从研发到量产，存在较大的技术风险。因此，对于行业竞争者来说，掌握核心技术并进行大规模量产是其最大的风险特征。行业竞争者必须掌握核心技术并能够使生产的非晶带材保证技术领先和实现产品量产，同时要培养和维系一支核心技术团队。如果公司不能始终保证行业技术水平领先以及使产品能够稳定的大规模生产，则面临较大的技术风险。

2、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由于非晶变压器比硅钢变压器的空载损耗更小，更为环保和节能，作为高效节能变压器享受一定的财政补贴。但非晶变压器比传统的硅钢变压器价格更贵，而且仍然以硅钢变压器为主。推动非晶变压器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就是财政补贴。如果未来政府的财政补贴力度减少，则整个行业面临较大的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由于生产非晶带材具备较强的技术门槛，国际国内能够掌握生产非晶带材技术的企业不多，国内市场主要由日本的日立金属和国内的安泰科技占据主要的市场份额。另外，国内能够生产非晶带材的企业还包括青岛云路和本公司。目前，整个行业竞争格局处于寡头垄断竞争状态。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于2010年，经过几年的研发和生产，目前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大规模生产非晶带材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以非晶带材为基础，积极向下游延伸，目前形成了从非晶带材到铁芯，再到非晶变压器这样一个完整的产品链体系。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在非晶带材行业，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大规模生产非晶带材的企业之一。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安泰科技、青岛云路和日立金属。

（1）安泰科技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以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国家级大型科研院所钢铁研究总院）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等单位发起成立的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泰科技以先进金属材料为主导产业，在非晶/纳米晶带材及制品、发电与储能材料及制品、难熔材料及制品、粉末材料及制品、磁性材料及制品、焊接材料及制品、生物医用材料及制品、工程技术及装备、高速工具钢及人造金刚石工具等十个材料领域，为全球高端客户提供先进金属材料、制品及解决方案。其下属子公司安泰南瑞，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电力变压器用铁基非晶材料及相关产品。

（2）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与中航工业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公司合资的央企控股企业。青岛云路的主打产业板块家电电磁器件板块、工业及新能源行业电磁器件板块、非晶功能材料板块。主要产品有微波炉变压器、变频空调电抗器、PFC 电感、EMI 滤波器、光伏变流器专用滤波水冷电抗器、光伏逆变器配套变压器、超高压水冷饱和电抗器、非晶材料、纳米晶、非晶磁粉芯衍生等 1000 余种电磁器件新材料产品。

（3）日立金属株式会社

日立金属株式会社成立于 1956 年，其产品涵盖电子、汽车、机械、建筑和环境等领域。其生产的非晶带材一直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2010 年，其非晶带材年产能已达到 10 万吨。

4、公司竞争优势

（1）研发优势

公司于 2010 年注册成立，并同时开展对非晶合金领域的研究开发，于 2011 年 6 月份开工建设，2012 年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2013 年进行试生产，2014 年达到产品稳定，一跃成为全球少数几家能够研发并批量生产非晶带材的企业。同时，公司成立了院士工作站，聘请井上明久院士、傅恒志院士为公司提供技术指导，与郑州大学材料学院合作、河南理工大学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共同推进非晶带材领域的研发工作，为公司产品保持领先的行业技术水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优势

非晶合金带材生产主要是利用极冷技术将温度 1,400 度的钢液瞬间冷却，形成厚度仅为 25 微米左右的薄带，其产品的形态对设备的精密、操控、协同程度有了极高的要求，是非晶合金带材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总经理带领技术团队攻克这一技术难题，于 2013 年下半年和 2014 年实现了非晶制带的宽度由 100 毫米以下到 142 毫米和 170 毫米的突破，并开始小批量生产 213 毫米非晶带材。目前，公司已经能够批量生产 142 毫米和 170 毫米的非晶带材，产品可满足生产非晶合金变压器的需要。

目前，公司已拥有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拥有 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公司拥有三项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

5、公司竞争劣势

（1）资金缺乏

公司是一家民营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靠自有资金和股东的不断增资扩股来维持公司发展，资金来源有限，产能遇到瓶颈。由于扩大产能需要依靠大量资金来购买原材料和设备，而公司资金已不能跟上产能扩张的步伐。因此，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缺乏的局面。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有效执行。但由于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存在会议文件届次记录不清、会议通知和会议记录未有书面记录或未签署等不规范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各司其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由 21 名股东组成，其中 17 名自然人股东和 4 名法人股东，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一致审议通过了《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制度性文件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

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得到了执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相关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的历次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董事会和经理层起到了监督作用，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进行了规定；第九章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第三十六条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义务进行了规定；第七十七条对关联股东回避进行了规定。第一百九十二条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根据工商、税务、社保等主管单位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 5 月 5 日，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载明经查询，中岳非晶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因违反工商管理法律法规受到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2、2015年4月20日，登封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410185567287487）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暂无税务违法违规记录。

3、2015年5月5日，登封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410185567287487）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暂无税务违法违规记录。

4、2015年5月21日，登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社保编号为：0100156。自2013年1月1日至今，该公司在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方面，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和生产铁基非晶带材、纳米晶带材、非晶带材铁芯、非晶合金变压器等产品的科技创新型企业。该等业务独立于中岳非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独立运营。股份公司合法拥有其业务经营所必需

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专利、商标及其它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中岳非晶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劳动用工制度，按照法律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除部分已缴纳新农合和新医保的农民工外，公司为员工办理及缴纳了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在内的全部社会保险。根据登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公司报告期内在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方面，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相应业务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和生产铁基非晶带材、纳米晶带材、非晶带材铁芯、非晶合金变压器等产品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董晓源、刘巧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受聘担任任何职务、提供任何顾问服务。2、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大额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本人及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董晓源	董事长	1,000.00	7.5698
2	李希涛	董事、总经理	500.00	3.7849
3	冯建峰	常务副总经理	500.00	3.7849
4	秦套圈	监事会主席	500.00	3.7849
5	王志渊	监事	200.00	1.51396
合计			2,700.00	20.43846

公司股东刘松珠持有公司 3.7849%的股份，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李春彦之妻。公司股东董晓磊持有公司 3.7849%的股份，系公司董事长董晓源之弟。公司股东刘巧珍持有公司 43.1477%的股份，是公司董事长董晓源之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亲属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2、重要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晓源、刘

巧珍，持股 5%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章第五部分“同业竞争情况”相关内容。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董晓源还担任：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内乡县嵩源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李春彦还担任：海南鑫安农场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昌睿文化控股公司董事；港中旅嵩山旅游公司董事；陕县恒康铝业公司董事；洛阳龙泉坑口发电公司董事；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公司董事；洛阳豫港龙泉高精度铝板带有限公司董事；河南锦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刘庭杰还担任：河南锦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冶镇老井村党支部书记。公司董事牛柯还担任：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

除此之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其他在公司之外的兼职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晓源、刘巧珍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包括：

1、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5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851000049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董晓磊，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中岳办事处东十里铺村，经营范围为：高压电瓷电器生产销售。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晓磊	600.00	60.00%
2	董晓源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2、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050000772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刘巧珍，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玉京大道与禹都大街交叉口东北角，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生物技术开发（非研制）；电子产品技术开发（非研制）（以上范围，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巧珍	25.50	51.00%
2	董晓磊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00%

3、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现持有海东市民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32122202004985 的《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投资人为董晓源，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住所为青海省民和县川口镇史纳村，经营范围为：水电开发、水电生产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为董晓源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

4、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8500001337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孙玉山，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中岳办事处东十里铺村，经营范围为：新型纺织材料研发、销售。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 有限公司	80.00	80.00%
2	曹京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5、河南省慧通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慧通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7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001000742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石银安，注册资本为 1,006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中岳办事处东十里铺村，经营范围为：对矿业投资；对能源项目投资。

河南省慧通矿业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晓源	301.80	30.00%
2	董松慧	251.50	25.00%
3	王静	105.90	15.00%
4	石银安	100.60	10.00%
5	张少磊	100.60	10.00%
6	王春棋	100.60	10.00%
合计		1,006.00	100.00%

6、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现持有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郑东新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010000030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董晓磊，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 9 号楼 5 层 0508 号，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董晓磊	490.00	49.00%
2	董松慧	410.00	41.00%
3	秦套圈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7、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1 日，现持有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0000001963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董晓源，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南燕凤路东 2 幢 1 单元 29 层东 3 号，经营范围为：农业及畜牧业养殖技术咨询；天然纤维、有色金属制品及电器新型材料的技术研究及技术咨询。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松慧	750.00	50.00%
2	董晓磊	150.00	10.00%
3	吴雪源	150.00	10.00%
4	景晓楠	150.00	10.00%
5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50.00	10.00%
6	河南慧通矿业有限公司	15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8、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8510000481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费全有，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大冶镇石岭头村，经营范围为：煤炭的生产、销售。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河南豫联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	70.00%
2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9、河南河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河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现持有登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1018500001116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刘忠臣，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登封市中岳办事处交河口村，经营范围为：畜牧设备的研发；自动智能化饲喂系统、自动上料系统、螺旋送料机、液态饲喂系统、干湿饲喂器、乳仔猪液体饲喂器、育肥猪智能化分食系统、母猪智能化精确饲喂系统、猪场自动化控制系统、种猪测定系统、发情鉴定系统、分娩母猪饲喂系统、猪舍环境控制系统、消毒系统、提升机、动力箱、分娩床、限位栏、清粪机、抽风机、保育床、上料车、漏缝板的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国家限制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河南河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忠臣	1,744.1278	58.14%
2	董晓磊	298.80	9.96%
3	李磊	274.4999	9.15%
4	魏洪祥	164.1723	5.47%
5	吴鹏	154.50	5.15%
6	吴雪源	124.50	4.15%
7	刘伟敏	99.60	3.32%
8	谢国忠	90.00	3.00%

9	刘智良	49.80	1.66%
	合计	3,000.00	100.00%

上述公司没有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企业。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公司前身中岳有限的执行董事为董晓源。2015年2月14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董晓源为董事长，李春彦为副董事长，李希涛、刘庭杰、牛柯为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的监事为董晓磊。2015年2月14日，有限公司职工大会做出决议，选举刘晓阳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2月14日，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秦套圈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志渊为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为董晓源、副总经理为李希涛、秦套圈、冯建峰，财务负责人为周国振。2015年2月14日，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希涛为总经理、冯建峰为常务副总经理、韩忠永为副总经理、周国振为财务总监、郑远方为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要变化。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 月份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5]179 号）。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深圳市中岳富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11 日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3,901.56	7,745,003.40	9,238,836.78
应收票据	3,441,590.00	1,750,414.00	2,950,000.00
应收账款	25,685,271.37	27,330,646.02	3,612,811.37
预付款项	6,577,618.19	6,796,189.27	45,198,014.49
其他应收款	35,504,418.26	29,231,805.69	13,846,028.08
存货	26,467,611.79	25,381,466.80	8,247,665.73
其他流动资产	5,246,654.03	5,464,148.54	2,121,877.43
流动资产合计	107,507,065.20	103,699,673.72	85,215,233.8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5,970,301.87	18,174,314.75	7,336,250.56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9,424,162.36	46,691,245.93	27,591,886.80
无形资产	24,936,709.25	24,983,845.00	25,490,103.65
开发支出	1,656,304.69	1,656,304.6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9,294.06	1,231,574.36	331,16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488,888.00	34,582,108.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85,660.23	127,319,392.73	60,749,408.72
资产总计	236,192,725.43	231,019,066.45	145,964,642.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19,000,000.00	15,200,000.00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21,727,746.26	21,337,440.32	1,717,314.63
预收款项	47,807.87	143,892.75	1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066,085.23	2,084,347.95	712,148.48
应交税费	6,686.58	7,287.31	3,361.97
其他应付款	17,918,224.38	33,371,807.58	89,664,180.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6,8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766,550.32	78,944,775.91	119,112,00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500,000.00	60,000,000.00	-
递延收益	950,000.00	958,333.33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50,000.00	60,958,333.33	
负债合计	127,216,550.32	139,903,109.24	119,112,005.46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500,000.00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8,561,127.82	-8,921,252.79	-3,238,949.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108,938,872.18	91,078,747.21	26,761,050.17
少数股东权益	37,302.93	37,210.00	91,586.98
股东权益合计	108,976,175.11	91,115,957.21	26,852,637.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6,192,725.43	231,019,066.45	145,964,642.6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34,383.41	34,573,926.60	4,769,071.55
其中：营业收入	8,834,383.41	34,573,926.60	4,769,071.55
二、营业总成本	8,460,218.54	46,389,707.03	13,859,162.50
其中：营业成本	7,409,010.05	35,751,495.59	7,178,956.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2.40	728.40
销售费用	16,285.75	1,219,738.43	277,941.82
管理费用	569,970.91	5,696,097.77	4,232,449.66
财务费用	221,843.65	1,592,668.49	1,308,201.38
资产减值损失	243,108.18	2,128,984.35	860,884.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164.87	-11,815,780.43	-9,090,090.95
加：营业外收入	8,333.33	5,179,293.85	6,044,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00.00	200.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498.20	-6,637,086.58	-3,045,890.95
减：所得税费用	22,280.31	-900,406.65	-331,167.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217.90	-5,736,679.93	-2,714,723.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124.97	-5,682,302.96	-2,706,310.21
少数股东损益	92.93	-54,376.97	-8,413.0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0,217.90	-5,736,679.93	-2,714,723.2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360,124.97	-5,682,302.96	-2,706,310.21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	92.93	-54,376.97	-8,413.02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702.08	6,945,130.43	1,957,5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14,862,400.15	79,424,284.00	60,794,57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99,102.23	86,369,414.43	62,752,12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910.30	38,356,178.59	8,403,863.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946,262.72	8,852,884.73	3,444,60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0.00	3.43	11,64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1,103.96	82,364,067.70	36,274,83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42,626.98	129,573,134.45	48,134,95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524.75	-43,203,720.02	14,617,17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0.00	1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	79,000,000.00	3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00	79,000,000.00	3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17,000,000.00	15,1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199,091.86	1,353,813.36	1,201,48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091.86	18,353,813.36	16,301,48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0,908.14	60,646,186.64	13,998,51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1,101.84	-1,493,833.38	6,944,80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5,003.40	9,238,836.78	2,294,03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3,901.56	7,745,003.40	9,238,836.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532,639.62	-	29,467,36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532,639.62	-	29,467,36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06,310.21	91,586.98	-2,714,723.24
（一）净利润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706,310.21	-8,413.02	-2,714,723.2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3,238,949.83	91,586.98	26,852,637.14
----------	---------------	--	---	---------------	-----------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3,238,949.83		91,586.98	26,852,63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3,238,949.83		91,586.98	26,852,63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	-		-5,682,302.96		-54,376.97	64,263,320.07
（一）净利润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5,682,302.96		-54,376.97	-5,736,679.9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	-		-		-	70,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70,000,000.00	-		-		-	7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8,921,252.79		37,210.01	91,115,957.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32,639.62		29,467,36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32,639.62	-	29,467,36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06,310.21	91,586.98	-2,714,723.24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06,310.21	-8,413.02	-2,714,723.2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38,949.83	91,586.98	26,852,637.1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3,834.97	7,727,891.77	9,040,602.72
应收账款	25,685,005.37	27,330,380.02	3,612,811.37
预付款项	6,572,246.19	6,748,817.27	45,150,642.49
其他应收款	35,503,301.06	29,231,805.69	13,752,760.88
存货	26,463,768.79	25,377,623.80	8,247,665.73
其他流动资产	5,237,338.72	5,463,551.18	2,121,877.43
流动资产合计	107,367,085.10	103,630,483.73	84,876,360.6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5,828,196.92	18,080,972.15	7,219,252.72
在建工程	29,424,162.36	46,691,245.93	27,591,886.80
无形资产	24,936,709.25	24,983,845.00	25,490,103.65
开发支出	1,656,304.69	1,656,304.69	-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9,294.06	1,231,574.36	331,16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488,888.00	34,582,10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443,555.28	128,126,050.13	61,532,410.88
资产总计	236,810,640.38	231,756,533.86	146,408,771.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19,000,000.00	15,200,000.00
应付账款	21,683,756.26	21,311,450.32	1,717,314.63
预收款项	47,807.87	128,892.75	-
应付职工薪酬	2,066,085.23	2,084,347.95	712,148.48
应交税费	6,686.58	7,287.31	3,360.62
其他应付款	18,064,636.95	33,643,859.15	90,164,180.38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50,000.00	60,958,333.33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127,318,972.89	140,134,170.81	119,597,004.1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91,667.49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377,636.95	-3,188,232.61
股东权益合计	109,491,667.49	91,622,363.05	26,811,767.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6,810,640.38	231,756,533.86	146,408,771.50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19,383.41	34,503,802.71	4,754,071.55
其中：营业收入	8,819,383.41	34,503,802.71	4,754,071.55
二、营业总成本	8,436,132.00	45,770,880.37	13,785,032.25
其中：营业成本	7,405,420.05	35,698,938.59	7,153,650.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2.40	728.40
销售费用	16,285.75	1,219,272.43	277,617.82
管理费用	549,534.17	5,127,386.32	4,190,065.76
财务费用	221,842.65	1,590,681.48	1,306,993.83
资产减值损失	243,049.38	2,133,879.15	855,97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251.41	-11,267,077.66	-9,030,960.70
加：营业外收入	8,333.33	5,177,866.67	6,044,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584.74	-6,089,810.99	-2,986,760.70
减：所得税费用	22,280.31	-900,406.65	-331,167.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304.44	-5,189,404.34	-2,655,592.99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702.08	6,874,988.86	1,927,5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1,437.15	79,562,631.91	60,394,52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38,139.23	86,437,620.77	62,322,07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320.30	38,308,608.59	8,378,553.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6,262.72	8,852,884.73	3,444,60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0.00		11,64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36,685.92	81,798,725.04	35,690,10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4,618.94	128,960,218.36	47,524,91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6,479.71	-42,522,597.59	14,797,16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485.23	19,436,300.00	21,949,10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85.23	-19,436,300.00	-21,949,108.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	79,000,000.00	3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00	79,000,000.00	3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17,000,000.00	15,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091.86	1,353,813.36	1,201,485.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091.86	18,353,813.36	16,301,48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4,800,908.14	60,646,186.64	13,898,51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4,056.80	-1,312,710.95	6,746,57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7,891.77	9,040,602.72	2,294,03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3,834.97	7,727,891.77	9,040,602.7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

单位：元

项目	2015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8,377,636.95	91,622,36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8,377,636.95	91,622,36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10,500,000.00	369,304.44	17,869,304.44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9,304.44	369,304.4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10,500,000.00		17,5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7,000,000.00		10,500,000.00		17,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7,000,000.00		10,500,000.00	-8,008,332.51	109,491,667.4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3,238,949.83	26,761,05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238,949.83	26,761,05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			-5,682,302.96	64,317,697.04
（一）净利润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682,302.96	-5,682,302.9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六）其他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8,921,252.79	91,078,747.2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532,639.62	29,467,36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532,639.62	29,467,36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706,310.21	-2,706,310.21
（一）净利润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2,706,310.21	-2,706,310.2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 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3,238,949.83	26,761,050.17

4、最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

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被合并方如果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

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

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

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长期股权投资”。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

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在初始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转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

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及暂付款，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的对价和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8%	8%
2—3年	15%	15%
3—4年	25%	25%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主要系指用于生产带材的纯铁、硼铁、铜、铌铁、金属硅、电解钴等和用于生产铁芯的纳米晶带材和超微晶带材以及非晶带材。另外，原材料还包括用于生产带材和铁芯以及其他产品的辅助材料。产成品主要系指带材、铁芯、变压器、互感器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

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入账价值减去 5% 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

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本公司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相同。

7、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①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

3、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

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益。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益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

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二十四）回购本公司股份

回购本公司股份，按照成本法确定对应的库存股成本。

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注销的库存股成本低于对应股本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

转让的库存股，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转让收入低于库存股成本的，依次冲减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①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一是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三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四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五是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同时满足与购货商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和产品验收合格两个标准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三是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四是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一是已完工作的测量；二是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三是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二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本公司劳务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无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一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

（二十七）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一是企业合并；二是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 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

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备注
无	无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无	无	无	无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分产品或服务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如下：

单位：元

产品/服务名称	2015年1月份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带材	146,133.38	12,389.37	8.48	1.65
铁芯	1,970,978.90	759,948.31	38.56	22.31
非晶合金铁芯	3,023,712.43	479,471.38	15.86	34.23
互感器	45,128.21	7,046.53	15.61	0.51
主变变压器	143,333.34	43,000.01	30.00	1.62
非晶合金变压器	3,391,452.98	39,899.44	1.18	38.39
非晶态铁芯	-	-	-	-
共模电感	-	-	-	-
电抗器	-	-	-	-
合计	8,720,739.24	1,341,755.04	15.39	98.71

单位：元

产品/服务名称	2014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带材	4,067,498.27	-2,997,877.64	-73.70	11.76
铁芯	11,464,680.93	-878,034.07	-7.66	33.16
非晶合金铁芯	12,397,314.08	1,180,741.37	9.52	35.86
互感器	3,128,954.14	1,046,430.24	33.44	9.05

产品/服务名称	2014 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主变变压器	2,726,981.21	193,378.82	7.09	7.89
非晶合金变压器	-	-	-	-
非晶态铁芯	244,155.23	0.00	-	0.71
共模电感	2,220.85	-20,403.10	-918.71	0.01
电抗器	7,094.01	-23,790.51	-335.36	0.02
合计	34,038,898.72	-1,499,554.89	-4.41	98.45

单位：元

产品/服务名称	2013 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	毛利率(%)	占收入比例(%)
带材	3,481,710.35	-585,912.76	-16.83	73.01
铁芯	1,128,862.93	-1,982,470.38	-175.62	23.67
非晶合金铁芯	-	-	-	-
互感器	-	-	-	-
主变变压器	-	-	-	-
非晶合金变压器	-	-	-	-
非晶态铁芯	-	-	-	-
共模电感	-	-	-	-
电抗器	-	-	-	-
合计	4,610,573.28	-2,568,383.14	-55.71	96.68

公司 2010 年成立，至 2012 年主要进行前期基建及设备安装，2013 年开始投入生产，主要生产带材（超微晶带材和纳米晶带材）及铁芯（超微晶铁芯、抗直流铁芯）并实现部分销售，2014 年公司的在原有的带材和铁芯基础上，互感器生产线建设完成并实现销售，同时公司的非晶带材研发成功投入量产，非晶合金铁芯实现销售，和铁芯一起成为 2014 年公司销售增长的主要因素；同时公司也在进行非晶合金变压器的研发，至 2015 年 1 月实现销售，单价较高（24 万/套）。

收入变动方面，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固定资产建设逐步完成，以带材为基础的产品种类不断丰富，由于非晶带材的环保特性在电力电子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2014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增长迅速。

毛利率方面，2013 年及 2014 年由于受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毛利率较低，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50.43%、-3.41% 和 16.13%，从计算结果来看 2015 年 1 月较 2014 年度毛利率大幅度上升，这主要是因为：

①公司产能逐渐释放，随着订单的增多产品产量销量不断增加，产量的增

加稀释了固定成本，同时工人生产技术熟练程度也不断提高，这大大降低了产品的毁损率，而且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企业也获得了规模经济效益。

②公司于2014年开始较大程度的使用自产的带材用于生产铁芯，这大大地降低了公司生产铁芯的材料成本。

③2014年公司的产品在原有的带材和铁芯基础上，互感器生产线建设完成并实现销售，同时公司的非晶带材研发成功并投入量产，非晶合金铁芯也实现销售，这些和铁芯一起成为2014年公司毛利率快速增长的主要因素。

同样，在2015年公司经过对成本和当前市场形势的多次研究分析后，把持续亏损的纳米晶带材的生产线关停，同时加大了对非晶带材、非晶合金铁芯、变压器的生产与销售，从而公司2015年1月份的毛利率在2014年的基础上再度升高。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对比，2014年度安泰科技的毛利率为8.83%，中岳非晶新材料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只是部分业务相似，而且中岳非晶新材料于2010年底成立，直到2013年才开始投入生产，产能还未完全释放且市场没有完全打开，因此与其毛利率差别较大。

项目	安泰科技	中岳非晶新材料
毛利率	8.83%	-3.4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部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年度1月份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华南地区	822,505.49	704,689.10	14.32
华东地区	6,365,084.26	5,333,889.38	16.20
华北地区	897,770.89	760,955.58	15.24
东北地区			
华中地区	8,726.51	7,396.99	15.24
西北地区	740,296.26	602,079.01	18.67
西南地区			
合计	8,834,383.41	7,409,010.06	16.13

单位：元

地区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华南地区	13,472,845.63	13,959,069.18	-3.61
华东地区	15,615,438.36	16,058,104.34	-2.83
华北地区	1,970,323.28	2,156,054.97	-9.43
东北地区	229,334.15	249,312.82	-8.71
华中地区	1,857,649.50	1,838,478.58	1.03
西北地区	898,267.18	947,352.14	-5.46
西南地区	530,068.50	543,123.56	-2.46
合计	34,573,926.60	35,751,495.59	-3.41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华南地区	274,571.30	490,067.95	-78.48
华东地区			
华北地区	3,777,126.36	6,598,578.85	-74.70
东北地区			
华中地区	49,641.03	90,309.62	-81.93
西北地区			
西南地区			
合计	4,595,573.28	7,153,650.42	-55.66

成本方面，公司的产品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以产品为成本核算对象，其中，原材料按照材料定额消耗量比例法分配至各产品成本，分配结果分月制作成材料费用分配表，对于人工费和制造费用，不同车间核算方法存在差异，其中铁芯车间采用分不同生产环节按照不同规格型号产品使用工时比例进行分配，分配结果分月制作成直接人工分配表和制造费用分配表，带材车间因为产品品种比较单一，所以只需要归集好每月该车间发生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不必考虑分配的问题。产品完工后，从生产成本结转至库存商品，销售时，由库存商品结转到发出商品，待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再由发出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对于期末未完工的产品则继续在生产成本科目进行核算。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构成变动及影响因素如下：

期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间接费用	合计
2015年1月	7,761,898.85	758,000.00	486,477.03	9,006,375.88
占比	86.18%	8.42%	5.40%	100.00%
2014年	37,840,378.37	7,988,000.00	3,906,208.33	49,734,586.70
占比	76.08%	16.06%	7.85%	100%
2013年	7,139,894.66	2,560,000.00	1,662,017.75	11,361,912.41
占比	62.84%	22.53%	14.63%	100%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间接费用耗用 2014 年均较 2013 年大幅上升，主要原因公司在 2013 年时产品种类较少，公司开工率不足且部分生产车间在筹建期，待到 2014 年时，公司生产能力扩大，开发了较多的新产品并且新增了 3 个车间投入生产。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6,285.75	1,219,738.43	338.85	277,941.82
管理费用	569,970.91	5,696,097.77	34.58	4,232,449.66
其中：研发费用	186,576.71	929,699.26	-12.03	1,056,795.29
财务费用	221,843.65	1,592,668.49	21.74	1,308,201.38
营业收入	8,834,383.41	34,573,926.60	624.96	4,769,071.5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8	13.81		3.1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45	64.48		47.9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1	10.52		11.9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1	18.03		14.81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由销售人员薪酬、运输费、业务宣传费、物流费等项目组成。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94.18 万元，增幅为 338.85%，主要变动及原因为：（1）2014 年度销售增长使得运输费及物流费增加 65.41 万元；

（2）2014 年公司参加国内外展会进行业务宣传活动使得业务宣传费增加 16.68 万元（3）公司制作宣传册等材料增加的广告费增加 5.63 万元；（4）销售业绩提高使得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4.00 万元。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10.66 个百分点，主要是物流费及业务宣传费的变动影响。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的管理费用由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资产折旧及摊销、差旅费及办公费等项目构成。2014 年管理费用比 2013 年增加 146.37 万元，同比升高 34.58%，主要变动及原因为：（1）2014 年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产以及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公司完善了管理部门配置，同时提高管理人员薪酬使得管理员工工资上涨 58.20 万元；（2）业务活动的增加使得办公费及差旅费增加 47.49 万元；（3）随着员工人数增加，员工福利费随之增加 24.27 万元。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2014 年的占比较 2013 年提高 16.57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处于发展期，需要搭建管理流程以支持生产和销售因此进行了较多地管理费用开支。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由借款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手续费等项目构成。2014 年财务费用比 2013 年增加 28.45 万元，主要是 2014 年为解决流动资金及固定资产建设所需的资金，公司实际使用的银行贷款金额较 2013 年大幅增加所致。

（三）非经常性损益及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月金额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3.33	5,177,466.67	6,04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7.18	2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8,333.33	5,178,693.85	6,544,200.00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合计			
3、债务重组利得合计			
4、政府补助	8,333.33	5,177,466.67	6,544,000.00
5、盘盈利得			
6、捐赠利得			
7、罚款收入			
8、其他		1,827.18	400.00
合 计	8,333.33	5,179,293.85	6,044,400.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购置德国斯派克光谱分析仪、软磁测量设备等	8,333.33	41,666.67		郑科技（2014）2号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入驻产业园区企业政策性补贴			4,544,000.00	登集聚（2012）5号
年产 1000 吨快淬汝铁硼磁粉			300,000.00	郑科技（2012）2号
郑州市非晶纳米金属材料研究			500,000.00	郑科技（2013）4号
高品质快淬汝铁硼永磁材料研发项目			1,200,000.00	登（2013）技术研究 与开发经费支持项目合同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500,000.00		郑科技(2014)2号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1,000,000.00		登(2013)技术与开发经费支持项目合同
企业入驻产业园区企业政策性补贴		3,635,800.00		登集聚(2013)14号
合计	8,333.33	5,177,466.67	6,544,000.00	

(1) 根据《登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产业集聚区已入驻项目实施财政奖补激励机制的意见的通知》(登证[2011]80号)以及《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筹措安排已入住项目财政奖补资金的请示》(登集聚[2012]5号),公司于2013年收到登封市产业集聚区补贴资金4,544,000.00元;

(2) 根据郑科技(2012)2号,公司于2013年收到产学研合作促进计划(年产1000吨快淬钕铁硼磁粉)的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拨款30万元;

(3) 根据郑科计[2013]4号,公司于2013年收到的郑州市非晶纳米晶金属材料院士工作站的技术研发经费50.00万元;

(4) 根据《关于下达2013年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郑财预[2013]428号),公司收到“年产5000吨纳米晶带材项目”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120.00万元;

(5) 根据郑科计[2014]2号文件,公司收到重大科技专项“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技术研发经费150.00万元;

(6) 根据《登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产业集聚区已入驻项目实施财政奖补激励机制的意见的通知》(登证[2011]80号)以及《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筹措安排已入住项目财政奖补资金的请示》(登集聚[2012]5号),公司于2013年收到登封市产业集聚区补贴资金3,635,800.00元。

(四)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营业税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3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3]170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3 年 6 月 26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98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税率调整至 15%。故报告期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21,103.82	553,148.82	2,800,838.17
银行存款	4,562,797.74	7,191,854.58	6,437,998.6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583,901.56	7,745,003.40	9,238,836.78

2014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3 年内末减少 3,161,101.84 元，减少比例 40.81%，主要原因系归还往来借款所致。

截至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质押、冻结状态的资金。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441,590.00	1,750,414.00	2,9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441,590.00	1,750,414.00	2,950,000.00

2014年末应收票据较2013年末增加1,691,176.00元，增加比例96.62%，主要原因是货物回款现款减少，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 类	2015.1.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7,039,014.00	100%	1,353,742.63	5.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7,039,014.00		1,353,742.63	5.01%

(续上表)

种 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8,771,417.98	100%	1,440,771.96	5.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8,771,417.98	100%	1,440,771.96	5.01%

(续上表)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802,959.34	100%	190,147.97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802,959.34	100%	190,147.97	5.00%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1.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979,283.00	99.78%	1,348,964.15	28,698,049.38	99.74%	1,434,902.47
1 至 2 年	59,731.00	0.22%	4,778.48	73,368.60	0.26%	5,869.49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7,039,014.00	100%	1,353,742.63	28,771,417.98	100%	1,440,771.96

(续)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698,049.38	99.74%	1,434,902.47	3,802,959.34	100.00%	190,147.97
1至2年	73,368.60	0.26%	5,869.49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8,771,417.98	100%	1,440,771.96	3,802,959.34	100.00%	190,147.97

报告期内，2014年末的应收账款较2013年末大幅升高，主要是由销售增长带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5年1月31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87,580.40	1年以内 7,183,822.40 1至2年 5,803,758.00	48.03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1,674.48	1年以内 1,050,391.98 1至2年 6,301,282.50	27.19
宜兴领先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4,940.00	1至2年	8.49
华亭县源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17,119.20	1年以内 866,146.60 1至2年 550,972.60	5.24
深圳市雅玛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443.25	1至2年	3.43

合 计		24,978,757.33		92.38
-----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网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55,260.40	1 年以内	45.03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64,718.50	1 年以内	25.25
宜兴领先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4,940.00	1 年以内	7.98
深圳市雅玛西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1,047.25	1 年以内	3.83
华亭县源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50,972.60	1 年以内	3.65
合 计		24,666,938.75		85.7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4,631.21	1 年以内	48.51
秦皇岛市燕秦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6,655.97	1 年以内	46.45
郑州德尔信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349.96	1 年以内	1.85
河北申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	1 年以内	0.99
济源市天洋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89.60	1 年以内	0.96
合 计		3,755,826.74		98.76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2.38%，均为对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均处在正常信用期内，预计应收账款集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款项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部分。

4、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23,535.39	65.78	4,525,051.47	67.05	20,136,753.99	44.55%
1至2年	649,218.51	9.80	666,273.51	9.17	25,061,260.50	55.45%
2到3年	1,604,864.29	24.42	1,604,864.29	23.78		
3年以上						
合计	6,577,618.19	100.00	6,796,189.27	100.00	45,198,014.49	100.00%

报告期内，2013年末的预付账款金额较高，主要是2013年公司开始投产进行备货需要而产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2015年1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1.31	账龄	性质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涿州市飞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至4年	设备款	15.20%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7,810.00	1年以内 100,000.00 1至2年 627,810.00	材料款	11.06%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623.70	1至2年	材料款	10.10%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589.99	1至2年 62,037.20 2至3年 540,552.79	材料款	9.16%
天津非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2至3年	材料款	6.08%
合计		3,395,023.69			51.6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采购内容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涿州市飞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至4年	设备款	15.20%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7,81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11.06%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623.70	1年以内	材料款	10.10%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589.99	1年以内 62,037.20 1至2年 540,552.79	材料款	9.16%
天津非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至2年	材料款	6.08%
合计		3,395,023.69			51.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12.31	账龄	性质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毅能达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4,85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4.63%
成都中科新材料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9,500.00	1至2年	材料款	3.49%
锦州华阳冶金真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4,000.00	1年以内	设备款	2.22%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至2年	材料款	2.21%
涿州市飞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款	2.21%
合计		26,855,000.00			14.78%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 类	2015.1.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7,613,004.34	100%	2,108,586.08	5.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7,613,004.34	100%	2,108,586.08	5.61%

(续上表)

种 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1,010,254.26	100%	1,778,448.57	5.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1,010,254.26	100%	1,778,448.57	5.74%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746,116.29	100%	900,088.21	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1.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877,811.77	87.41%	1,643,890.60	26,275,061.69	84.73%	1,313,753.08
1 至 2 年	3,612,368.57	9.60%	288,989.48	3,612,368.57	11.65%	288,989.49
2 至 3 年	1,050,000.00	2.79%	157,500.00	1,050,000.00	3.39%	157,500.00
3 至 4 年	72,824.00	0.19%	18,206.00	72,824.00	0.23%	18,206.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7,613,004.34	100%	2,108,586.08	31,010,254.26	100%	1,778,448.57

(续)

账龄	2013.12.31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73,292.29	82.55%	608,664.61	-	-	-
1至2年	1,350,000.00	9.15%	108,000.00	-	-	-
2至3年	1,222,824.00	8.29%	183,423.60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4,746,116.29	100.00%	900,088.21	-	-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暂借款	37,613,004.34	31,010,254.26	14,746,116.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50,000.00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23.53
董晓源	关联方	6,892,190.40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18.32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81,400.00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16.70
刘月琴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13.29

毕节地区织金县熊家场乡织广煤矿	非关联方	1,916,033.00	1至4年	借款	5.09
合计		28,939,623.40			76.9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50,000.00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28.54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271,400.00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20.22
刘月琴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16.12
毕节地区织金县熊家场乡织广煤矿	非关联方	1,916,033.00	1年以内	借款	6.18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至4年	资金占用	5.80
合计		23,837,433.00			76.8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25,271.19	1年以内	关联方占款	50.35
毕节地区织金县熊家场乡织广煤矿	非关联方	2,216,033.00	1至3年	资金占用	15.03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年以内	资金占用	10.85
贺战欣	非关联方	750,000.00	2至3年	借款	5.09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	1至3年	关联方占款	2.71
合计		12,391,304.19			84.03

其中,关联方往来详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5、存货

(1) 存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76,883.05		6,676,883.05
在产品	11,601,926.84		11,601,926.84
库存商品	8,188,801.90		8,188,801.90
合计	26,467,611.79		26,467,611.79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07,209.61		7,207,209.61
在产品	12,101,824.15		12,101,824.15
库存商品	6,072,433.04		6,072,433.04
合计	25,381,466.80		25,381,466.8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22,098.63		4,322,098.63
在产品	175,863.40		175,863.40
库存商品	3,749,703.70		3,749,703.70
合计	8,247,665.73		8,247,665.73

2014年底各类存货账面价值均较2013年有大幅度增加,这主要是因为2014年多种新产品的投产。其中部分新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存货中在产品

2014 年底较 2013 年底大幅度增加。公司是生产型企业，主要生产铁芯、带材、变压器等，公司产成品库存除需要满足已签订合同的客户需求量外，还需多余库存量以满足临时订单需求，因此存货中包含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另外，公司内某些产品如非晶合金铁芯、变压器等生产周期较长，所以公司在 2014 年底和 2015 年 1 月底产生了大量的在产品。

另外，以 2014 年 1-12 月存货变动情况为例，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如下：

增减	项目	金额
1、	期初原材料余额	4,322,098.63
加：	购入材料净额	40,721,646.35
减：	年末材料余额	7,203,366.61
	直接材料成本	37,840,378.37
加：	直接人工成本	7,988,000.00
加：	制造费用	3,906,208.33
	产品生产成本	49,734,586.70
加：	在产品年初余额	175,863.40
减：	在产品年末余额	12,101,824.15
	产成品成本	37,808,625.95
加：	产成品年初余额	3,749,703.70
减：	产成品年末余额	6,072,433.04
2、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	35,485,896.61
3、	账面主营业务成本	35,485,896.61
4、	勾稽关系核对	0.00

从 2014 年 1 至 12 月份存货倒扎表可以看出，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合理。

在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方面，为保障存货的安全完整及提高公司效益，公司针对存货，从供销到收发存的各个环节制定了详细的规章制度，包括：存货购销制度、合同管理办法、出入库管理、存货验收、存货盘点、成本核算、付款审批、货款回收制度等一批内部规章制度及流程，制度的执行保证了公司存货日常经营的有序运转，同时也确保了存货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客观性。

在存货明细项目的核算，确认、计量与结转上，公司主要生产核算流程如下：①采购入库：根据生产需要，由采购部提出采购申请，审批完成后签订采

购合同。供应商供应原材料或其他材料送达公司仓库，由仓库管理员开具入库单。入库单定期送交财务部，财务部根据入库单及供应商开具发票记录原材料及应付账款，月末将未收到对应发票的入库单作暂估入库；②领料：生产车间根据生产需要向仓库管理人员领料，填制领料单，仓库保管人员月末将领料单送交财务部，财务部根据领料单记录原材料出库及生产成本；③产成品入库：产品完工后，仓库保管员填制产品缴库单，产品缴库单定期送交财务部；④成本计算：公司财务根据当月领料单、人工分配表、水电分配表、工时统计表等，归集计算当月生产成本；再按照当月各产品入库数量、产品耗用原材料的定额分配当月材料成本，人工及制造费用按当月各类产品所耗用工时在各产成品之间分配。期末在产品按约当产量法进行核算。公司财务人员按计算的完工产品成本记录库存商品账；⑤产品出库：销售部根据销售合同的相关要求向库房送达发货通知，仓库管理员根据发货通知开具产品发货单发出产品。产品发货单定期交财务部，财务部人员根据产品发货单、销售合同待产品验收合格后，确认营业收入，相应的发出商品成本转入营业成本。通过以上公司生产核算流程可以看出，随着公司存货实物的流转，实物流转的单据也会及时流转到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据此进行各存货明细项目的账务处理。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待抵扣进项税	5,246,654.03	5,464,148.54	2,121,877.43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4、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6,225.65	17,463,537.27	1,583,703.00	566,667.37	20,490,133.2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84,882.05		3,931.62	288,813.67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72,083.57				17,672,083.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8,548,309.22	17,748,419.32	1,583,703.00	570,598.99	38,451,030.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516.78	1,409,549.45	525,109.74	281,642.57	2,315,818.54
2.本期增加金额	4,292.96	111,354.24	39,822.28	9,440.65	164,910.13
(1) 计提	4,292.96	111,354.24	39,822.28	9,440.65	164,910.1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3,809.74	1,520,903.69	564,932.02	291,083.22	2,480,728.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44,499.48	16,227,515.63	1,018,770.99	279,515.77	35,970,301.87
2.期初账面价值	776,708.87	16,053,987.82	1,058,593.26	285,024.80	18,174,314.75

(续上表)

项 目	房屋建筑 物	机器设备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 31日余额	620,253.65	5,257,527.09	2,291,611.00	453,903.67	8,623,295.4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55,972.00	12,206,010.17	292,092.00	112,763.70	12,866,837.87
（2）在建工程 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 废			1,000,000.00		1,000,000.00
4.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876,225.65	17,463,537.26	1,583,703.00	566,667.37	20,490,133.28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 31日余额	47,282.26	475,191.53	654,763.07	109,807.99	1,287,044.85
2.本期增加金额	52,234.52	934,357.92	622,430.01	171,834.58	1,780,857.03
（1）计提	52,234.52	934,357.92	622,430.01	171,834.58	1,780,857.0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 废			752,083.35		752,083.35
4.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99,516.78	1,409,549.45	525,109.73	281,642.57	2,315,818.53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 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 废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776,708.87	16,053,987.81	1,058,593.27	285,024.80	18,174,314.75
2.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72,971.39	4,782,335.56	1,636,847.93	344,095.68	7,336,250.56

(续上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01,580.00	2,265,658.65	1,000,000.00	196,847.78	3,564,086.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18,673.65	2,991,868.44	1,291,611.00	257,055.89	5,059,208.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620,253.65	5,257,527.09	2,291,611.00	453,903.67	8,623,295.41
二、累计折旧					
1.2012年12月31日余额	5,154.54	77,661.18	270,896.12	30,391.09	384,102.93
2.本期增加金额	42,127.72	401,921.69	379,475.61	79,416.90	902,941.92
(1) 计提	42,127.72	401,921.69	379,475.61	79,416.90	902,941.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47,282.26	479,582.87	650,371.73	109,807.99	1,287,044.85

三、减值准备					
1.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72,971.39	4,777,944.22	1,641,239.27	344,095.68	7,336,250.56
2.2012年12月31日余额	96,425.46	2,187,997.47	729,103.88	166,456.69	3,179,983.50

本公司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7,795,987.12 元，增加比例 97.92%，主要原因是办公楼、宿舍楼、部分厂房转固所致。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办公楼	部分发票没有收到、相关手续未办妥	2015年5月
宿舍楼	部分发票没有收到、相关手续未办妥	2015年5月
1号厂房	部分发票没有收到、相关手续未办妥	2015年5月

(3)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增加的具体内容及必要性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具体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	620,253.65	5,257,527.09	2,291,611.00	453,903.67	8,623,295.41

31 日余额					
2.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6,225.65	17,463,537.27	1,583,703.00	566,667.37	20,490,133.29
3.2015 年 1 月 31 日余额	18,548,309.22	17,748,419.32	1,583,703.00	570,598.99	38,451,030.53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282.26	475,191.53	654,763.07	109,807.99	1,287,044.85
2.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9,516.78	1,409,549.45	525,109.74	281,642.57	2,315,818.54
3.2015 年 1 月 31 日余额	103,809.74	1,520,903.69	564,932.00	291,083.23	2,480,728.66
四、账面价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2,971.39	4,782,335.56	1,636,847.93	344,095.68	7,336,250.56
2.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6,708.87	16,053,987.82	1,058,593.26	285,024.80	18,174,314.75
3.2015 年 1 月 31 日余额	18,444,499.48	16,227,515.63	1,018,771.00	279,515.76	35,970,301.87

从上表可以看出“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2014 年底较 2013 年底增加 12,206,010.18 元，其中机器设备增加了 12,124,586.23 元，增加的机器设备主要用于生产带材、铁芯、器件、互感器等。

公司于 2011 年正式筹建，2012 年进入试生产阶段，2013 年开始步入正常生产经营轨道，但由于各方面原因，2013 年时综合产能利用率较低大概为 10%，2014 年时产能不断释放，当年综合产能利用率达到将近 40%，随着各方面的努力，公司 2015 年 1 月扭亏为盈，我们预计其 2015 年综合产能利用率将达到 70%。为更清晰的表述公司产能利用率的变化和 2014 年当期大幅度增加设备的必要性，我们用下表分项目对产能利用率进行描述：

项目	设计产能		实际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带材	1400000 公斤	1400000 公斤	133,328.26	459,189.02	9.52%	32.80%
铁芯	40000000 只	40000000 只	3,984,072.00	18,715,594.00	9.96%	46.79%

2014 年公司的产品在原有的带材和铁芯基础上，又增加了互感器生产线、器件生产线，同时公司的非晶带材研发成功并投入量产，非晶合金铁芯也实现

生产销售，并且公司随着订单的增多产能进一步释放，市场进一步开放，这些因素促使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购买生产设备。

综合以上因素，我们认为增加固定资产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

另外，“房屋建筑物”2015年1月底较2014年底增加17,672,083.57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办公楼、宿舍楼及部分厂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较2015年1月31日增加了1,684,712.83元，“在建工程”较2015年1月31日增加了11,355,228.23元，这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在布局四条非晶带材生产线，其计划于2015年9月份完成建设。对长期资产的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于2015年3月至2015年5月期间收到的67,580,000.00元增资扩股资金和部分银行贷款。

(3)新增房屋建筑物的确认依据是：①一般情况下，已进行竣工决算、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的，在这些手续完毕时确认为固定资产；②对部分存在虽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但其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要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规定计提折旧。机器设备的确认依据是已签订采购合同并开具采购发票。公司于每年年末由综合科、财务科等部门共同参与，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盘盈、盘亏、毁损的固定资产，由资产管理部门查明原因，逐项作出专项说明，进行有关责任认定。

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核查：

①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真实存在，关注是否存在已报废但仍未核销的固定资产。

②对外购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审核采购发票、采购合同等。

③对于房地产类固定资产，查阅有关的合同、产权证明、财产税单、抵押借款的还款凭据、保险单等书面文件。

④对汽车等运输设备，检查有关运营证件等。

⑤对于外购固定资产，检查采购合同、发票、保险单、发运凭证等支持性文件，确定入账价值是否正确，授权批准手续是否齐备，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⑥对于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检查固定资产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入账价值与在建工程的相关记录是否核对相符，是否与竣工决算、

验收和移交报告等一致;对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检查其是否已按估计价值入账,并按规定计提折旧。

(4) 经查阅公司在建工程明细账,在建工程归集的内容主要包括:工程勘测费用、设计费用、施工费用、房屋装修费、工程人员的工资、工程部的办公费用、部分借款的利息费用、设备安装费用等。其中报告期内资本化的利息费用主要为 2012 年 12 月份借入的两年期借款 680.00 万元于 2013 年用于购建在建工程,当期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费用为 84.15 万元;2014 年 2 月份借入的五年期借款 4,000.00 万元于 2014 年用于购建在建工程,当期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费用为 234.79 万元;2014 年 8 月份借入的五年期借款 2,000.00 万元于 2014 年用于购建在建工程,当期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费用为 46.81 万元;2015 年 1 月份将已用于在建工程的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 33.00 万元计入在建工程。此处所列资本化的利息费用均经过会计师检查借款合同、借入款项的银行存款进帐单以及借款利息资本化的决议文件、付款单据、工程支出明细等予以确认:

①经检查公司工程支出明细账及相关原始凭证,确定利息资本化开始时点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经检查公司借款合同、贷款卡信息,确定利息资本化开始时点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经检查公司工程支出明细账及相关原始凭证,确定利息资本化开始时点公司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④经检查公司工程支出明细账,未发现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工程项目。

同时,通过检查报告期内增加的在建工程的原始凭证,如立项申请、工程借款合同、施工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内容。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公司不存在将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经核查确认,公司将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作价依据主要有以下两种方式:

①对于已进行竣工决算、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的,公司在这些手续完毕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以竣工决算报告作为确定固定资产价值的依据;

②对部分存在虽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但其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

主要先按估计价值（按照工程实际支出为估计依据）转入固定资产，等待完工后再以竣工决算报告重新确定固定资产的价值。

按照上述第二种方式，公司于2015年1月份将部分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房屋建筑物”根据工程实际支出估值17,672,083.57元转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此部分固定资产在公司取得最终的竣工决算报告后再对固定资产入账金额进行调整。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宿舍楼			
配电房及配电工程	1,412,460.00		1,412,460.00
澡堂、锅炉房	575,468.00		575,468.00
设备安装	1,812,533.46		1,812,533.46
围墙	539,102.00		539,102.00
管道工程	440,000.00		440,000.00
绿化设施	1,019,000.00		1,019,000.00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3,625,598.90		23,625,598.90
合计	29,424,162.36		29,424,162.36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7,833,167.01		7,833,167.01
宿舍楼	4,725,611.00		4,725,611.00
配电房及配电工程	1,412,460.00		1,412,460.00
澡堂、锅炉房	575,468.00		575,468.00

设备安装	1,812,533.46		1,812,533.46
围墙	539,102.00		539,102.00
管道工程	440,000.00		440,000.00
绿化设施	1,019,000.00		1,019,000.00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8,333,904.46		28,333,904.46
合计	46,691,245.93		46,691,245.93

注：本公司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 17,267,083.57 元，减少比例 36.98%，主要原因是办公楼、宿舍楼、部分厂房转固所致。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3,469,582.09		3,469,582.09
宿舍楼	1,965,969.68		1,965,969.68
配电房及配电工程	512,460.00		512,460.00
澡堂、锅炉房	475,468.00		475,468.00
设备安装	1,086,696.34		1,086,696.34
围墙	539,102.00		539,102.00
管道工程	340,000.00		340,000.00
绿化设施	493,050.30		493,050.30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18,709,558.39		18,709,558.39
合计	27,591,886.80		27,591,886.8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办公楼	7,900,000.00	7,833,167.01		7,833,167.01	
宿舍楼	4,700,000.00	4,725,611.00		4,725,611.00	

配电房及配电工程	1,719,785.71	1,412,460.00			
澡堂、锅炉房	661,305.45	575,468.00			
设备安装	2,246,014.20	1,812,533.46			
围墙	556,923.55	539,102.00			
管道工程	512,880.29	440,000.00			
绿化设施	1,108,813.93	1,019,000.00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6,429,800.76	28,333,904.46	405,000.00	5,113,305.56	
合计	45,835,523.89	46,691,245.93	405,000.00	17,672,083.5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5.1.31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		0.00%	已完工				自筹
宿舍楼		0.00%	已完工				自筹
配电房及配电工程	1,412,460.00	82.13%	在建				自筹
澡堂、锅炉房	575,468.00	87.02%	在建				自筹
设备安装	1,812,533.46	80.70%	在建				自筹
围墙	539,102.00	96.80%	在建				自筹
管道工程	440,000.00	85.79%	在建				自筹
绿化设施	1,019,000.00	91.90%	在建				自筹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3,625,598.90	89.39%	在建	8,776,817.98	330,000.00	7.04%	借款
合计	29,424,162.36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财务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270.09	25,780,086.34	335,272.99		26,241,629.42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形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6,270.09	25,780,086.34	335,272.99		26,241,629.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008.23	1,160,103.24	58,672.95		1,257,784.42
2.本期增加金额	1,374.99	42,966.81	2,793.95		47,135.75
(1)计提	1,374.99	42,966.81	2,793.95		47,135.7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383.22	1,203,070.05	61,466.90		1,304,920.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886.87	24,577,016.29	273,806.09		24,936,709.25
2.期初账面价值	87,261.86	24,619,983.10	276,600.04		24,983,845.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8%。

(续上表)

项 目	财务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40,800.00	25,780,086.34	335,272.99		26,156,159.33
2.本期增加金额	85,470.09				85,470.09
(1)外购	85,470.09				85,470.0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形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270.09	25,780,086.34	335,272.99		26,241,629.42
二、累计摊销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1,554.16	644,501.52			666,055.68
2.本期增加金额	17,454.07	515,601.72	58,672.95		591,728.74
(1)计提	17,454.07	515,601.72	58,672.95		591,728.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008.23	1,160,103.24	58,672.95		1,257,784.42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87,261.86	24,619,983.10	276,600.04		24,983,845.00
2.2013年12月31日	19,245.84	25,135,584.82	335,272.99		25,490,103.65

(续上表)

项 目	财务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年12月31日	27,800.00	25,780,086.34			25,807,886.34
2.本期增加金额	13,000.00	-	335,272.99		348,272.99
(1)外购	13,000.00				13,000.00
(2)内部研发			335,272.99		335,272.99
(3)企业合并形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40,800.00	25,780,086.34	335,272.99		26,156,159.33
二、累计摊销					
1.2012年12月31日	8,054.00	128,900.43			136,954.43
2.本期增加金额	13,500.16	515,601.09			529,101.25
(1)计提	13,500.16	515,601.09			529,101.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1,554.16	644,501.52			666,055.68
三、减值准备					
1.201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9,245.84	25,135,584.82	335,272.99		25,490,103.65
2.2012年12月31日	19,746.00	25,651,185.91			25,670,931.91

10、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增加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	812,387.81			
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	532,510.84			
钛基非晶钎料焊料	311,406.04			
合 计	1,656,304.69			

(续上表)

项 目	2015年1月减少	2015年1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				812,387.81
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				532,510.84
钛基非晶钎料焊料				311,406.04
合 计				1,656,304.69

(续上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增加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		812,387.81		
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		532,510.84		
钛基非晶钎料焊料		311,406.04		
合 计		1,656,304.69		

(续上表)

项 目	2014 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				812,387.81
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				532,510.84
钛基非晶钎料焊料				311,406.04
合 计				1,656,304.69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月3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5年1月31 日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2014年12月31 日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2014年12月 31日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3,462,255.91	519,338.39	3,219,206.53	482,880.98
可弥补亏损	4,599,704.47	689,955.67	4,991,289.21	748,693.38
合 计	8,061,960.38	1,209,294.06	8,210,495.74	1,231,574.36

(续上表)

项 目	2014年12月31 日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2014年12月31 日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2013年12月31 日可抵扣或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2013年12月 31日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3,219,206.53	482,880.98	1,085,327.38	162,799.11
可弥补亏损	4,991,289.21	748,693.38	1,122,457.37	168,368.61
合 计	8,210,495.74	1,231,574.36	2,207,784.75	331,167.71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1.31	2014.12.31
预付的工程款和设备款	35,488,888.00	34,582,108.00

(六)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5,200,000.00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15,200,000.00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5,000,000.00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123,344.01	20,087,535.70	1,255,064.21
1 至 2 年	4,196,019.83	875,767.20	462,250.42
2 至 3 年	262,764.97	374,137.42	
3 年以上	145,617.45		
合 计	21,727,746.26	21,337,440.32	1,717,314.63

(2) 报告期内无应付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71,5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57.86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8,502.20	1 年以内 838,580.00 1 至 2 年 448,722.20 2 至 3 年 41,200.00	材料款	6.11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623.70	1年以内	材料款	3.06
河南维恩钢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867.00	1至2年	材料款	2.74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858.27	1年以内	材料款	2.43
合计		15,688,351.17			72.2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1,991,500.00	材料款	56.20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81,749.00 1至2年 448,722.20 2至3年 41,200.00	1,071,671.20	材料款	5.02
天津奥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664,623.70	材料款	3.11
河南维恩钢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94,867.00	材料款	2.79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28,858.27	材料款	2.48
合计	-	-	14,851,520.17		69.6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81,749.00 1至2年 448,722.20 2至3年 41,200.00	489,922.20	材料款	28.53
姜占忠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64,700.00	材料款	9.59
登封裕祥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至2年	150,000.00	材料款	8.73
山东鸿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至3年	128,209.97	材料款	7.47
乐清市韦尔软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至2年	105,000.00	材料款	6.11
合计	-	-	873,132.17		50.84

(4)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5年1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1.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网为电气（邳州）有限公司	12,571,500.00	资金紧张，暂未偿还
长兴鑫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328,502.20	资金紧张，暂未偿还
合计	13,900,002.20	

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28,892.75	15,000.00
1 至 2 年	47,807.87	15,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7,807.87	143,892.75	15,000.00

(2) 报告期无预收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南海利诺非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46.00	1 至 2 年	货款	61.80
保定市天乐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8.30	1 至 2 年	货款	16.12
佛山市华信微晶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 至 2 年	货款	13.60
上海宏舟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	1 至 2 年	货款	5.96
乐清市灿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3.57	1 至 2 年	货款	2.52
合计		47,807.87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乐清市灿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88.45	1 年以内	货款	63.84

保定市天乐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46.00	1 年以内	货款	22.92
佛山市华信微晶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8.30	1 年以内	货款	5.98
上海宏舟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5.04
保定市天乐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	1 年以内	货款	2.21
合计		128,892.75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富霖金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100.00
合计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2,066,085.23	2,084,347.95	712,148.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066,085.23	2,084,347.95	712,148.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6,085.23	2,084,347.95	2,066,085.23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其中： 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066,085.23	2,084,347.95	2,066,085.23
-----	--------------	--------------	--------------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802,748.35	27,902,744.12	50,617,507.58
1至2年	3,123,792.23	3,477,379.66	23,696,672.80
2至3年	1,891,683.80	1,891,683.80	15,350,000.00
3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
合计	17,918,224.38	33,371,807.58	89,664,180.38

(2) 报告期应付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详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登封市金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贷款	27.68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	关联方	1年以内 500,000.00 1至2年 2,300,000.00	关联方借款	15.50
董晓磊	2,338,000.00	关联方	1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12.94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2,036,098.00	关联方	1年以内 1,650,000.00 1至2年 386,098.00	关联方借款	11.27
郑州市富安康农牧有限公司	1,800,000.00	非关联方	2至3年	借款	9.96
合计	13,974,098.00				77.36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前五大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关联方资金支持及借款构成。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董松慧	7,376,959.50	关联方	1 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21.93
屈江涛	5,000,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14.86
登封市金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贷款	14.86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500,000.00 1 至 2 年 2,300,000.00	关联方借款	8.32
李欢	2,500,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7.43
合计	15,300,000.00				45.4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董晓磊	44,710,000.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21,560,000.00 1 至 2 年 7,900,000.00 2 至 3 年 15,250,00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49.59
刘巧珍	21,204,600.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15,520,000.00 1 至 2 年 5,684,60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23.52
董松慧	8,174,109.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6,414,109.00 1 至 2 年 1,760,00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9.07
董晓源	3,332,328.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29,382.00 1 至 2 年 3,302,946.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3.70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关联方资金往来	2.55

合计	12,020,024.00				49.59
----	---------------	--	--	--	-------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1.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1,650,000.00	资金紧张，暂未偿还
郑州市富安康农牧有限公司	1,800,000.00	资金紧张，暂未偿还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	资金紧张，暂未偿还
合 计	5,750,000.00	

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1.31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2,500,000.00	20,000,000.00	-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
信用借款			
委托借款			
合 计	62,500,000.00	60,000,000.00	-

(2) 长期借款按单位列示：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5.1.31	2014.12.31
------	-------	-------	----	--------	-----------	------------

河南登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9	2017/1/12	人民币	9.48	2,5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2014/2/25	2019/2/19	人民币	浮动利率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2014/8/20	2019/2/19	人民币	浮动利率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62,500,000.00	60,000,000.00

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2015年1月增加	2015年1月减少	2015.1.31	形成原因
科技奖补资金	958,333.33		8,333.33	950,000.00	科技项目补贴资金,用于购买设备
合 计	958,333.33		8,333.33	95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2013.12.31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科技奖补资金		1,000,000.00	41,666.67	958,333.33	科技项目补贴资金,用于购买设备
合 计		1,000,000.00	41,666.67	958,333.3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名称	2014.12.31	2015年1月新增补助	2015年1月转入营业外收入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958,333.33		8,333.33
合 计	958,333.33		8,333.3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其他变动	2015.1.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0,0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3.12.31	2014 年新增补助	2014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1,000,000.00	41,666.67
合计		1,000,000.00	41,666.6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和制品		958,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8,333.33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500,000.00	-	-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561,127.82	-8,921,252.79	-3,238,949.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108,938,872.18	91,078,747.21	26,761,050.17
少数股东权益	37,302.93	37,210.00	91,586.98
股东权益合计	108,976,175.11	91,115,957.21	26,852,637.14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过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现金流量情况

2015年1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343,524.75元、-43,203,720.02元、14,617,171.30元，2014年波动较大的原因是2014年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购买商品所支付的现金随之增加，而销售的大幅度增长并没有带来更多的现金流，这主要是因为部分销售商品收到票据后用于支付应付账款不产生现金流，同时2014年支付了随着业务增长而增加的广告宣传费用、人员工资，从而造成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大额负数。2015年1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大额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为进一步规范财务清偿了部分经营性应付款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不匹配，这主要是因为企业部分销售商品收到票据后用于支付应付账款不产生现金流。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采购的金额相匹配，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人工成本相匹配，支付的各项税费与应交税费相匹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匹配，主要是因为销售商品收到票据后用于支付应付账款不产生现金流。另外还受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增减变动、存货采购规模变动的影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702.08	6,945,130.43	1,957,5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14,862,400.15	79,424,284.00	60,794,57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99,102.23	86,369,414.43	62,752,12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910.30	38,356,178.59	8,403,863.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946,262.72	8,852,884.73	3,444,60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0.00	3.43	11,64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1,103.96	82,364,067.70	36,274,83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42,626.98	129,573,134.45	48,134,95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524.75	-43,203,720.02	14,617,17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	79,000,000.00	3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00	79,000,000.00	3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17,000,000.00	15,1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199,091.86	1,353,813.36	1,201,48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091.86	18,353,813.36	16,301,48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0,908.14	60,646,186.64	13,998,51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1,101.84	-1,493,833.38	6,944,80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5,003.40	9,238,836.78	2,294,03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3,901.56	7,745,003.40	9,238,836.78

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情况，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符合以下逻辑关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利润表中营业收入+销项税额+（应收票据期初余额-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预收账款期末余额-预收账款期初余额）+其他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834,383.41	34,573,926.60	4,769,071.55
销项税额	1,482,525.67	5,786,612.78	783,797.46
应收票据减少额	-1,691,176.00	1,199,586.00	-2,950,000.00
应收账款减少额	2,983,013.97	-24,789,465.37	-3,608,463.60
预收账款增加额	-96,084.88	128,892.75	15,000.00

其他	-9,475,960.09	-9,954,422.33	2,948,146.9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702.08	6,945,130.43	1,957,552.35

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其他项金额分别为-9,475,960.09 元、-9,954,422.33 元，主要为公司收客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及其他往来款项，即应收票据减少额中非收现金额。

2、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利润表中主营业务成本+进项税额+（存货期末余额-存货期初余额）+（应付账款期初余额-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应付票据期初余额-应付票据期末余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预付账款期初余额）+其他-成本中职工薪酬-成本中折旧费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7,409,010.05	35,751,495.59	7,178,956.42
加：进项税额	1,269,879.79	9,195,461.65	2,041,393.71
存货增加额	1,086,144.99	17,133,801.07	4,182,972.61
应付账款减少额	-7,853,841.25	-15,429,056.72	-494,624.70
预付账款增加额	7,480.12	538,361.78	-1,752,071.69
其他	-379,183.66	-184,666.26	
减：成本中职工薪酬	758,000.00	7,988,000.00	2,560,000.00
成本中折旧费	83,579.74	661,218.52	192,76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910.30	38,356,178.59	8,403,863.08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往来款	14,861,862.06	72,822,155.46	54,533,256.04
保证金			200,000.00
财政补贴		6,149,100.00	6,044,400.00
其他	538.09	453,028.54	16,914.33
合计	14,862,400.15	79,424,284.00	60,794,570.37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往来款	32,225,967.74	75,066,440.36	28,619,892.99

保证金		3,000,000.00	5,400,000.00
日常经营费用	363,847.33	4,266,271.81	2,131,317.3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288.89	31,355.53	123,623.60
合计	32,591,103.96	82,364,067.70	36,274,833.96

5、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485.23	18,936,300.00	21,670,882.09

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其 2013 年度为建设办公楼、部分厂房、员工宿舍楼、餐厅支付了大量的资金、2014 年度新开发了部分产品购买了大量的机器设备。

(九) 关于研发费用支出情况的专项说明

(1)

公司研究开发的具体过程和步骤简述如下：

项目需求调研→项目概念设计→可行性分析（预研报告）→立项和研发计划制定→概要设计（总体设计）→产品/工艺开发→项目组测评→专利申请→测试→验收→中试→生产定型鉴定、开始批量生产→结题→维护。

将在初期为获取研究成果或相关知识而进行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划分为研究活动。待到所研究项目基本成型且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出的情况下，可以确认为开发阶段。

对已经进入上述开发阶段节点所耗费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以及在开发阶段所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和按照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可以资本化的利息费用等，在满足下面条件时确认为开发支出：所研发技术可行；未来将产生经济利益流入；后续开发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一般情况下，公司以是否获取研发项目的证书或生产批文为基本判断标准来界定是否将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开始低钕永磁材料、铁基纳米晶带材生产工艺优化、纳

米复合永磁材料的研究，于 2013 年 1 月确定这三项研究在技术上可行并且未来将产生经济利益流入，以及后续开发所需要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均比较充足，因此决定在这一时点将发生的相关费用开始资本化并进行科技成果申报，于 2013 年 4 月取得这三项研究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此时已经符合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公司于此时将这三项研究成果转为公司无形资产。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开始新型 Fe 基非晶合金、铁基非晶态软磁合金、钛基非晶钎料焊料的研究，于 2014 年 1 月确定这三项研究在技术上可行并且未来将产生经济利益流入，以及后续开发所需要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均比较充足，因此决定在这一时点将发生的相关费用开始资本化并进行科技成果申报，于 2015 年 3 月取得这三项研究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此时已经符合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公司于此时将这三项研究成果转为公司无形资产。

(2) 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0 号——研究与开发》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研究开发项目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对研究开发项目的流程（关键路径）、每一阶段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开始和完成标志、完成每一阶段后进入下一阶段前应当经过的评审和审批、每一阶段应完成的内部管理文档等问题做出了具体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3) 公司研发支出以取得研发项目的证书或生产批文为资本化时点，内部开发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和，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费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该无形资产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因而，在专利技术可以实现规模化生产之后，意味着该无形资产能够达到设计规划书中的功能、特征和技术所必需的活动，而且公司具有完成并使用该无形资产的意图，该无形资产完成后，能够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具有一定的市场效益，而且公司按照对应的项目归集耗费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该无形资产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因而公司的支出计入无形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十)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企业持续经营能力

在编制财务报表的过程中，企业管理层对企业持续经营的能力进行评价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市场经营风险、盈利能力、偿债能力、以及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分析如下：

	评估事项	公司评估情况
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自我评价需要考虑的因素	市场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非晶带材及其下游铁芯/变压器的生产制造业务和纳米晶带材及其下游电子铁芯/器件制造业务，是国内第三家具备非晶带材生产能力的企业。目前，全球非晶带材生产能力约14万吨/年，而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非晶变压器的推广要求测算，每年国内需带材产量为60万吨，市场空间巨大，作为传统硅钢材料的替代品，由非晶带材做铁芯生产的变压器，空载损耗与硅钢相比可降低85%，具有较理想的节能环保效应。通过公司非晶带材生产优势，已同国内多家变压器生产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并在2015年上半年参与大唐电力等电力公司的风电/光伏电站的变压器供货业务，公司的市场影响力逐步提高。公司所处的行业及产品的市场规模，加之公司良好的管理运作，市场风险几乎为零。
	盈利能力	2015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412.73万元，营业利润34.75万元，营业利润偏低的原因是公司前期固定成本分摊较高，而目前非晶带材生产线仅有1条，生产能力有限，现公司正在进行后续4条生产线的建设，预计8月底投产，第四季度公司的营业利润将会有大幅提升。
	偿债能力	公司2013年—2015年1月资产负债率分别是81.6%、60.56%和53.86%，资产负债率合理，截止2015年1月，负债中银行贷款为8150，其中长期借款6250万元，偿债能力有保障
	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	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服务流程和客户群，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管理层无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

此外，公司从以下方面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进一步评估，过程如下：

疑虑事项种类	事项	公司情况
财务方面存在的重大疑虑事项	无法偿还到期债务	无
	无法偿还即将到期且难以展期的借款	无
	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无
	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	无
	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巨大	无

	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	无
	无法获得供应商的正常商业信用	无
	难以获得开发必要新产品或进行必要投资所需资金	无
	资不抵债	无
	营运资金出现负数	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无
	大股东长期占用巨额资金	无
	重要子公司无法持续经营且未进行处理	无
	存在大量长期未作处理的不良资产	无
	存在因对外巨额担保等或有事项引发的或有负债	无
经营方面存在的重大疑虑事项	关键管理人员离职且无人替代	无
	主导产品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无
	失去主要市场、特许权或主要供应商	无
	人力资源或重要原材料短缺	无
其他方面存在的重大疑虑事项	严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	无
	异常原因导致停工、停产	无
	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无
	经营期限即将到期且无意继续经营	无
	投资者未履行协议、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并有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无
	投资者未履行协议、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并有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无

2、报告期内持续亏损的原因

公司于2011年正式筹建，2012年完成了对厂房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设备的安装，2013年进入试生产阶段。由于下列原因2013年和2014年毛利率持续为负：①产品市场没有打开，其所接受订单较少使得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②公司的生产技术尚不够成熟，生产工人做工熟练度不高，使得产品毁损率较高；③公司在市场上为新进入者，对材料供应商缺少议价能力，使得部分材料采购成本较高；④公司在市场上为新进入者，对产品购买商缺少议价能力，使得部分产品价格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公司生产产品核心原材料为非晶带材，目前国内仅有含本公司在内三家公司具备生产非晶带材的能力，非晶带材采用的极冷技术决定了其较高的生产难度和技术壁垒。因此公司在前期投入了大量的人员、物资进行设备的研发、制造、试生产、调试，造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较大，在产能尚未完全释放的前提

下，投资成本无法合理分摊，造成毛利率为负。

3、结合产品类别，分析毛利率持续为负的原因。

从产品类别上来看，公司 2013 年只生产带材和铁芯，其两者毛利率均为负，原因已在“1、报告期内持续亏损”的原因中作答，此处不作赘述。2014 年的产品类型有八种，造成当年毛利率为负的原因主要是带材，这主要是因为 2014 年非晶带材和超微晶带材的正式投产，其前期人工成本、成品毁损率、主要辅料耐火材料成本均较高。另外，纳米晶带材成本也高企不下，市场价格一直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这些因素造成了 2014 年带材的毛利率为-73.7%，这也是 2014 年公司整体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

4、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目前，公司的非晶带材生产已基本稳定，带材的各项试验参数均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由非晶带材为核心原材料制作出的非晶变压器，可以作为硅钢变压器的替代材料。而非晶带材变压器相比于硅钢变压器，能够大大降低空载损耗，是一种新型的节能环保产品。市场对非晶带材的需求很大，且国家对非晶变压器提供财政补贴，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前，国内只有安泰科技、青岛云路和日本的日立公司能够生产，本公司是第四家能够生产该产品的公司。

公司已经经过了成立之初研发和试生产过程。目前，公司拥有一条完整的非晶带材生产线。该生产线拥有 3 炉 2 吨的炉子，正常生产每天三班，扣除正常的带头和带尾以及炉子内部剩余钢液，正常抓取带材约为 1.2 吨/炉，则每天的产能为 $3 \times 3 \times 1.2 = 10.8$ 吨。公司每月生产 22 天，则公司的年产能为 2,851.2 吨左右。

由于非晶带材属于节能环保产品，广泛应用于非晶变压器、电子元器件等行业中，因此，公司目前的产能有点跟不上市场的需求。目前，公司主要开发的业务是非晶变压器和配电铁芯，由于产能的限制，公司优先接受大额合同，主要包括江苏金太阳、上海网为、大唐电力等。而数量众多的小订单，则由于带材产量有限，不敢接单，以免因产能不足，不能按期交货而影响公司信誉。

为此，公司计划新建 4 条非晶带材生产线。公司已在登封市告成镇租用河南永登铝业的废弃厂房，计划新增 4 条生产线。目前，已经开始动工建设，预计会在三季度完成生产线的试生产。4 条新增生产线的投入使用，将能够极大提

升非晶带材的产量，有效满足市场需求。因此，公司的生产具备和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针对持续亏损以及毛利率为负数的管理措施。

从2014年12月份开始，公司经营已经扭亏为盈，并持续微利。

这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加强市场开发，获取更多的订单。通过订单的增多，产品产量和销量的不断增加，稀释固定成本；

②大力培训工人生产技术，随着工人技术熟练程度的不断提高，大大降低产品的毁损率；

③通过批量化生产，获取规模经济效应；

④将公司产品的生产，从非晶带材到非晶铁芯再到非晶变压器，形成完整的非晶产业链

⑤加大对新产品的投入。2014年公司的产品在原有的带材和铁芯基础上，互感器生产线建设完成并实现销售。同时公司的非晶带材研发成功并投入量产，非晶合金铁芯也实现销售，这些产品成为公司毛利率转正的主要增长点。

经未经审计的半年报数据，2015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412.73万元，营业成本为2,858.7万元，实现毛收入554.03万元，毛利率为16.23%。公司的盈利能力已经开始得到释放。

为实现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继续整合生产线。2015年公司经过对成本和当前市场形势的多次研究分析后，把持续亏损的纳米晶带材的生产线关停，同时加大了对非晶带材、非晶合金铁芯、变压器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已在登封市告成镇租用河南永登铝业的废弃厂房，计划新增4条生产线。目前，已经开始开工建设，预计会在三季度完成生产线的试生产。4条新增生产线的投入使用，将能够极大提升非晶带材的产量，有效满足市场需求。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刘巧珍	持有公司 43.1477%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系股东董晓源之母
2	董晓源	持有公司 7.5698%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系股东刘巧珍之子、董晓磊之兄长

2、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方关系	经营范围
1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持股 80.00%	新型纺织材料研发、销售
2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股东董晓磊持股 60.00%，股东董晓源持股 40.00%	高压电瓷电器生产销售
3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	50 万元	股东刘巧珍持股 50.00%，股东董晓磊持股 49.00%	计算机软件开发；生物技术开发（非研制）；电子产品技术开发（非研制）（以上范围，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4	河南河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畜牧设备的研发；自动智能化饲喂系统、自动上料系统、螺旋送料机、液态饲喂系统、干湿饲喂器、乳仔猪液体饲喂器、育肥猪智能化分食系统、母猪智能化精确饲喂系统、猪场自动化控制系统、种猪测定系统、发情鉴定系统、分娩母猪饲喂系统、猪舍环境控制系统、消毒系统、提升机、动力箱、分娩床、限位栏、清粪机、抽风机、保育床、上料车、漏缝板的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国家限制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5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股东董晓磊持股比 49.00%，董松慧持股 41.00%，监事秦套圈持股 10.00%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关联方关系	经营范围
6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董松慧持股 50.00%，股东董晓磊持股 10.00%，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持股 10.00%，河南慧通矿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0%	农业及畜牧业养殖技术咨询；天然纤维、有色金属制品及电器新型材料的技术研究及技术咨询
7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个人独资企业	董晓源独资	水电开发、水电生产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持股 30.00%	煤炭的生产、销售
9	河南省慧通矿业有限公司	1,006 万元	股东董晓源持股比例 30.00%、董松慧持股 25.00%	对矿业投资；对能源项目投资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 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董晓源	持有公司 7.5698% 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刘巧珍	系董晓源之母，持有公司 43.1477% 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董晓磊	系董晓源之弟、刘巧珍之子，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
董松慧	系董晓源之父、董晓磊之父、刘巧珍之夫
李春彦	副董事长
刘松珠	系李春彦之妻，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

李希涛	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董事、总经理
刘庭杰	董事
牛柯	董事
冯建峰	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常务副总经理
韩忠永	副总经理
周国振	财务总监
郑远方	董事会秘书
秦套圈	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监事会主席
王志渊	监事
刘晓阳	监事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公司：

序号	名称	注册号	关联关系
1	河南锦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185100005331	刘庭杰担任其董事长、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2	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0108011940070	牛柯担任其董事
3	海南鑫安农场有限公司	460000000088552	李春彦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4	昌睿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411000000018077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5	港中旅（登封）嵩山少林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410100400005645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6	陕县恒康铝业有限公司	411222100000697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7	洛阳伊川龙泉坑口自备发电有限公司	410300400004938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8	洛阳豫港龙泉高精度铝板带有限公司	410300110054571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9	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11300100002201	李春彦担任其董事

5、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董松慧	系股东董晓源之父、董晓磊之父、刘巧珍之夫
2	董晓磊	持有公司 3.7849% 的股份，系股东董晓源之弟、刘巧珍之子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2014.3.31	2015.3.31	否
董松慧	420 万元	2014.12.17	2015.12.16	否
刘巧珍和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14.8.20	2019.2.19	否
董晓源、董晓磊	4,000 万元	2014.2..25	2019.2.19	否
刘巧珍	480 万元	2015.1.7	2016.1.16	否
董松慧、刘巧珍	250 万元	2015.1.19	2017.1.12	否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郑州市嵩源新农科技有限公司	8,850,000.00	442,500.00	8,850,000.00	442,5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州市禧瑞科技有限公司	6,281,400.00	314,070.00	6,271,400.00	313,57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河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620,000.00	81,000.00	1,620,000.00	81,000.00
其他应收款	董松慧	281,861.51	14,093.08		
其他应收款	董晓源	6,892,190.40	352,955.23	523,090.40	26,154.5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董松慧		131,904.50
其他应付款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812,219.46	812,219.46
其他应付款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26,636.00	226,636.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2,036,098.00	2,036,098.00
其他应付款	董晓磊	2,338,000.00	1,288,0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松慧		7,376,959.50
其他应付款	刘巧珍	1,535,200.00	1,535,2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晓源		244,900.00

3、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借款情况

(1) 关联方借款的相关合同

由于公司处在创业初期，盈利能力有限，而资金需求量较大。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方	借款金额	时间	利息情况	其他	与公司关系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年4月1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由中岳非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股东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2年11月11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由中岳非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的关联企业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2013年11月20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由中岳非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的关联企业

董晓磊	4,000,000	2014年 12月22 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 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 由中岳非 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股东
刘巧珍	2,500,000	2013年 11月28 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 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 由中岳非 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股东
民和县 湟水河 峡口水 电站	3,000,000	2014年 9月13 日	不收取利息及其他 费用	不要求还款期限, 由中岳非 晶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还款	公司的关联 企业

(2) 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的各期末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董松慧			131,904.50
其他应付款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92,998.02	812,219.46	812,219.46
其他应付款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26,636.00	226,636.00	226,636.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2,036,098.00	2,036,098.00
其他应付款	董晓磊	8,000.00	2,338,000.00	1,288,0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松慧			7,376,959.50
其他应付款	刘巧珍	15,200.00	1,535,200.00	1,535,2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晓源			244,9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 公司 2014 年占用了大额的关联方资金, 这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时正处于开拓市场、扩大产能、研发新产品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 同时公司作为市场的新进入者缺少议价能力, 并且客户回款速度较慢, 这使其无法通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这一主要途径去获取经营活动所需要的现金流, 所以为了企业的长远发展, 公司不得不借用大量的关联方资金。

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大、对市场的不断渗透, 公司产品销售额在不断增加, 销售回款速度也不断加快。这使得公司慢慢由通过借用关联方资金获取经营活

动现金流逐渐转向通过销售商品来获取，我们从上表可以看出，2015年6月份，公司的关联方占用资金已大幅减少。

同时，公司于2015年3月份收到股东投入资金22,700,000.00元，4月份收到股东投入资金39,280,000.00元，5月份收到股东投入资金5,600,000.00元，总计款项67,580,000.00元。新进股东投入的股本，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现金流，也使得公司有能力和偿还股东的关联方借款。

(3) 向关联方还款的情况及说明

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系公司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向公司提供的无偿资金资助。

根据公司提供的账单显示，2015年上半年，随着公司资本金得到进一步充实，同时，日常经营也逐步实现盈利，公司已开始逐步偿还关联方借款。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的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董松慧	
其他应付款	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92,998.02
其他应付款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26,636.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	
其他应付款	董晓磊	8,0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松慧	
其他应付款	刘巧珍	15,200.00
其他应付款	董晓源	
合计金额		442,834.02

从上表可以看出，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基本偿还绝大多数关联方资金欠款的本金。同时，2015年7月30日，河南省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西远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登封市中岳高压电瓷电器有限公司、刘巧珍、董晓磊、民和县湟水河峡口水电站等管理方明确承诺，中岳非晶可以持续无偿使用该部分资金（关联方借款），直到中岳非晶能够用其他资金替换。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中，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均经过内部决议或个人同意，真实、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利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未计提利息，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款项的行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经全部收回，公司承诺将规范并避免与关联方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防止因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其股东、债权人造成不利影响，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执行。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股份公司已在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进行保护。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该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且不应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两名以上非关联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股东大会在审议重大关联交易时，董事会应当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书面意见。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

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一）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四）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的规定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根据本制度有关董事会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行使对外担保的决策权。超过《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权限的，董事会应当提出预案，报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组织管理和实施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连续十二个月内,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连续十二个月内,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以上;

(四)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六)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在股东大会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 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 不得参与该项表决, 表决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规定: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 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 除《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必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 应由公司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 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今后股份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再发生新的关联交易, 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 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做到满足必要性和公允性。

同时, 为了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股东、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东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另外，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

五、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出具了《登封市中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038 号）。

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是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公司以成本法评估的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总额为 24,073.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636.90 万元，净资产为 11,437.09 万元，评估增值 487.92 万元，增值率为 4.46%。

七、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兼顾业务发展需要和股东稳定回报，综合考虑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愿，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岳富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0.00%，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岳富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吕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环路 204 号至诚科技园 6 楼 23 号
经营范围：	非晶纳米晶带材、铁芯、互感器、变压器、电抗器及电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合并期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17,019.33	413,090.03	1362464.00
净资产	373,029.33	372,100.03	946632.65
项目	2015 年 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5,000.00	70,123.89	15,000.00

净利润	929.30	-543,769.72	-53,367.35
-----	--------	-------------	------------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1、技术风险

由于非晶带材和非晶变压器从研发到量产，存在较大的技术风险。因此，对于行业竞争者来说，掌握核心技术并能够进行大规模量产是其最大的风险特征。行业竞争者必须掌握核心技术，并能够将核心技术应用于产品生产中，实现产品量产。如果公司不能始终保证行业技术水平领先以及使产品能够稳定的大规模生产，则面临较大的技术风险。

2、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由于非晶变压器比硅钢变压器的空载损耗更小，更为环保和节能，作为高效节能变压器享受一定的财政补贴。但非晶变压器比传统的硅钢变压器价格更贵，并且，目前行业仍然以硅钢变压器为主。因此，推动非晶变压器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就是财政补贴。如果未来政府的财政补贴力度减少，则整个行业面临较大的财政补贴减少的风险。

3、部分固定资产尚未取得证书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由于部分发票没有收到、相关手续未办妥，公司固定资产中，尚有办公楼、宿舍楼及1号厂房的产权证书尚未取得，公司预计于2015年7月份取得证书，但如果过程中出现不可预料的其他因素将导致公司的产权不明晰。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挂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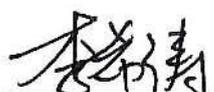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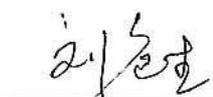
董晓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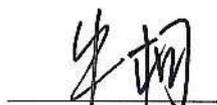
李春彦



李希涛



刘庭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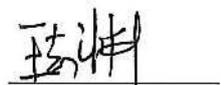


牛柯

全体监事签名：



秦套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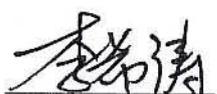


王志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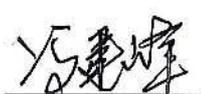


刘晓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希涛



冯建峰



韩忠永



周国振



郑远方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王开国

项目负责人： 文杨虎
文杨虎

项目小组成员： 胡广杰 张百吉
胡广杰 张百吉

文杨虎
文杨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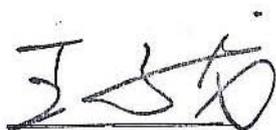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3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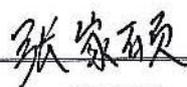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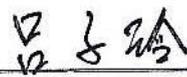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家硕)



(吕子玲)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5月 27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1日

第六章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下无正文)